

公司代码：600121

公司简称：郑州煤电

#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余乐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房敬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360,159,378.6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2,662,788.09元，加上年初结转未分配利润-639,792,410.21元，累计未分配利润-357,129,622.12元。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84,789,023.20元，加上年初结转未分配利润-889,750,602.46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74,539,625.66元。

鉴于公司2024年度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符合《公司章程》现金分红条件，考虑2025年公司在建项目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同时也不进行送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作为我国重要的基础能源，煤炭受宏观经济、国家政策和市场供需等变化影响，煤炭价格存在波动风险，对公司业绩有较大影响。相关内容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2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4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6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6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6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69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河南省国资委	指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郑州市国资委	指	郑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郑煤集团	指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热力	指	郑州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煤电、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白坪煤业	指	郑煤集团（河南）白坪煤业有限公司
新郑煤电	指	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教学二矿	指	郑煤集团（登封）教学二矿有限公司
供销公司	指	郑州煤电物资供销有限公司
恒泰治理	指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恒泰灾害治理有限公司
祥隆地质	指	郑州祥隆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郑新铁路	指	河南郑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岚新能源	指	郑州郑煤岚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永耀通信	指	郑州煤电永耀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博威招标	指	郑州博威物资招标有限公司
煤电宾馆	指	郑州煤电宾馆有限公司
爆破公司	指	郑州煤电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郑煤	指	上海郑煤贸易有限公司
复晟铝业	指	山西复晟铝业有限公司
精煤能源	指	郑州煤电精煤能源有限公司
郑州曙光	指	郑州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公司	指	郑州煤电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郑州煤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NGZHOU COAL INDUSTRY & ELECTRIC POW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C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余乐峰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晓燕	鲁华
联系地址	郑州市中原西路 66 号	郑州市中原西路 66 号
电话	0371-87785121	0371-87785121
电子信箱	zce600121@163.com	zce600121@163.com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郑州市中原西路66号
公司办公地址	郑州市中原西路6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07
公司网址	http://www.zzce.com.cn
电子信箱	zce600121@163.com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a href="https://www.cs.com.cn">https://www.cs.com.cn</a> 《上海证券报》 <a href="https://www.cnstock.com">https://www.cnstock.com</a>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郑州市中原西路66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上海证券交易所	郑州煤电	600121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智慧岛创智天地大厦14楼14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可方 李汉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4,204,916,322.89	4,323,258,618.22	-2.74	4,423,100,16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662,788.09	31,979,829.58	783.88	68,358,09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504,508.94	18,271,692.47	83.37	69,216,74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148,742.41	243,965,445.04	86.97	1,179,965,964.55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8,560,316.92	1,605,408,865.69	17.01	1,631,969,069.70
总资产	13,963,701,953.71	13,262,636,174.93	5.29	13,921,447,618.5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20	0.0262	785.50	0.05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20	0.0262	785.50	0.05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5	0.0150	83.33	0.05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3	1.98	增加14.25个百分点	4.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	1.13	增加0.79个百分点	4.3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38,010,466.81	1,024,243,401.82	1,032,237,368.62	1,010,425,08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25,037.29	-23,440,812.86	2,626,937.75	269,651,62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678,946.62	-19,687,089.27	-14,764,277.55	35,276,92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03,834.45	67,356,639.49	120,046,400.16	124,741,868.3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1,783,471.73		24,846,127.14	13,375,346.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648,830.29		23,477,136.80	19,420,004.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26,757.9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479,051.3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766,113.40		10,219,427.55	9,766,113.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3,935,000.00		1,000,000.00	20,181,125.06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80,918,573.94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32,279,300.00		-21,361,000.00	-9,033,700.00

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738,228.12		-31,715,721.93	-52,305,519.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48.73		-6,127,034.20	-61,799.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522,063.16		-1,941,891.25	2,323,825.74
合计	249,158,279.15		13,708,137.11	-858,655.9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	983,677,700.00	944,289,400.00	-39,388,300.00	-34,180,874.56
合计	983,677,700.00	944,289,400.00	-39,388,300.00	-34,180,874.56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中国证监会《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5）》要求，积极探索高质量发展新路径，着力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创新能力、竞争能力、抗风险能力、回报能力，确保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一是主业增量提质。煤炭产量同比增加 23 万吨，实现安全生产零工亡。加速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生产矿井主要作业地点实现“无视频不作业”和人员精准定位，助力矿井“减人、增安、提效”，建成 1 个省级智能化矿井、1 个智能化采煤工作面、1 个智能化掘进工作面，新郑煤电智能巡检机器人被工信部列入矿山领域机器人典型应用场景；拥有国家一级标准化矿井 2 对、二级

4对；3对矿井保持“绿色矿山”称号；实现瓦斯发电900万千瓦时，告成煤矿建成郑州市瓦斯治理示范矿井。

二是新质生产力快速培育。实施“产业数智化、数智产业化”战略，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重塑释放煤炭数据要素生产力，打造智慧矿山。郑州曙光依托公司应用场景，自主开发建设智能矿山综合管控平台、矿山综合自动化平台，集数据采集、处理、分析和预警等功能于一体，实现对矿山生产全流程的实时监控，提高矿山生产效率和水平，为矿山行业的智能化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完成省内第一个煤炭行业全信创算力中心上线，部署完成云桌面一期1000台，物资智管、销售智管等重要研发成果8项，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以及软件著作权6项；荣获“中国信创厂商优秀案例”“2024 央国企十佳上云典型案例”“领航计划 2024 建云用云典型案例”等奖项。

三是固链延链项目建设进程加快。新郑煤电先后贯通14203、24201底抽巷联巷等六项重点工程，西翼深部立井进风井筒顺利落底；白坪煤业西翼技改工程完成-575m排水系统的安装工程；精煤能源项目实现当年建设、当年生产，创河南省选煤厂建设速度新纪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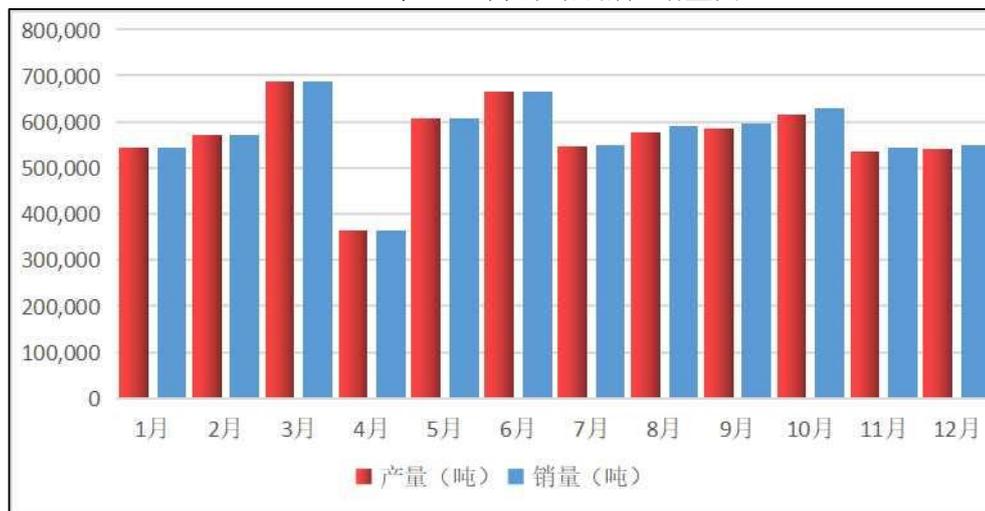
四是科研创新增效。研发投入734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的1.75%，引进海归博士后1名，研发团队364人，占公司总人数2.58%。获煤炭行业企业管理创新二等奖1项，三等奖1项。7项科技成果荣获2024年度“河南省煤炭科学技术奖”。告成煤矿采煤工作面顶板覆岩离层注浆充填绿色开采技术项目取得圆满成功，为公司解决“三下”压煤问题提供了新路径。

五是深化资产结构改革。完成郑新铁路2%股权及部分债权转让，回收资金16032万元。将建安分公司改制为全资子公司，增强了市场竞争力。对上海郑煤实施破产程序，移交管理人接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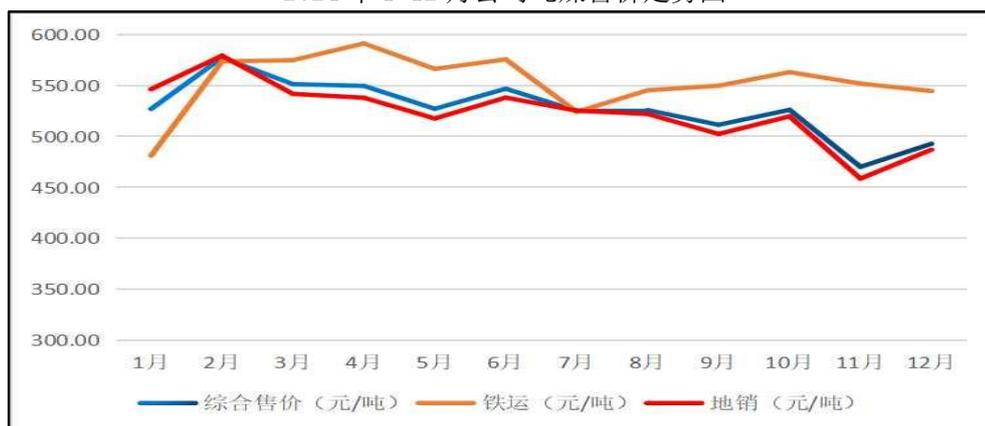
六是党建引领促发展。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成立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深入推进“1366”党建工作体系建设，打造特色党建品牌。完成公司党委以及基层党组织换届。深化民主管理，加强困难职工帮扶；开展技术比武，提升各类人才综合素质；举办职工运动会，丰富职工文化生活。报告期内，公司4名矿工获评河南省最美矿工荣誉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原煤产量、销量及吨煤售价整体情况如下图：

2024年1-12月公司原煤产销量图



2024 年 1-12 月公司吨煤售价走势图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 2024 年煤炭行业政策

1月9日，国家能源局印发《2024年能源监管工作要点》。提出，加强电煤等能源供需形势监测、分析和预警，做好煤炭供应等台账化管理；组织开展能源电力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年），提升能源电力系统本质安全水平。

1月16日，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关于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硬措施》。针对当前矿山安全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了一体压实各级矿山安全生产责任、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重拳出击“打非治违”等八个方面的措施。

1月24日，《煤矿安全生产条例》公布，自2024年5月1日起施行。确立煤矿安全生产工作原则、强化企业主体责任、严格政府部门监管责任等相应规定。

1月16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九部门印发《原材料工业数字化转型工作方案(2024-2026年)》，其中《石化化工行业数字化指南》对现代煤化工、传统煤化工等在标准建设、数字化技术改造提升等方面提出要求。

1月1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印发《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发展智能制造等，推动工业互联网等发展，推动深地资源探采等领域装备研制。

2月2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等十部门印发《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年版)》。《目录》及其解释说明涉及多项煤炭行业相关内容，其中“煤炭清洁生产”和“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作为单独的项目列出。

2月5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七部门印发《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构建清洁高效低碳的工业能源消费结构，实施煤炭分质分级清洁高效利用行动，有序推进重点用能行业煤炭减量替代。

2月9日，应急管理部、国家矿山安监局印发《关于贯彻落实〈煤矿安全生产条例〉的通知》。要求煤矿企业、涉煤中央企业要切实履行安全管理责任，认真组织本企业及所属煤矿对照《条例》开展自查自改，重点检查“是否健全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等十二方面内容。

3月13日，国家能源局印发《煤矿智能化标准体系建设指南》，围绕构建适应行业发展趋势、满足技术迭代要求、引领产业转型升级的煤矿智能化标准体系，全面提升智能化煤矿建设水平，综合考虑智能化煤矿建设周期和系统层级。

3月14日，国家矿山安监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煤矿煤仓安全管理的通知》。要求煤矿应当加强运输系统大块煤矸、异物识别与处理，工作面转载机等处应当安装破碎机，煤流运输系统

应当安设除铁器，煤仓入口应当安装篦子，推广应用视频 AI 异物识别等技术，严防大块煤矸和铁器、木料等杂物进入煤仓；矿井停产检修 24 小时及以上，必须将仓位控制在最低位置，严禁无施工任务放空。

4 月 2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建立煤炭产能储备制度的实施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提出到 2027 年初步建立煤炭产能储备制度，到 2030 年力争形成 3 亿吨/年左右可调度产能储备。

4 月 9 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印发《关于学好用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通知》。要求督促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将学好用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纳入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应当及时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职工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报告。

4 月 15 日，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财政部等七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矿山建设的通知》。提出到 2028 年底，绿色矿山建设工作机制更加完善，持证在产的 90%大型矿山、80%中型矿山要达到绿色矿山标准要求。

4 月 24 日，国家矿山安监局、应急管理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印发《关于深入推进矿山智能化建设促进矿山安全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到 2026 年，建立完整的矿山智能化标准体系，推进矿山数据融合互通，实现环境智能感知、系统智能联动、重大灾害风险智能预警。

5 月 21 日，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快煤矿智能化建设促进煤炭高质量发展的通知》。要求大型煤矿要加快智能化改造，到 2025 年底前建成单个或多个系统智能化，具备条件的要实现采掘系统智能化。

5 月 23 日，国务院印发《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提出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严格实施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对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新建和改扩建用煤项目依法实行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合理控制半焦（兰炭）产业规模，到 2025 年底，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平原地区散煤基本清零，基本淘汰 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及各类燃煤设施。

6 月 24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煤电低碳化改造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7 年）》。提出鼓励煤炭与煤电联营、煤电与可再生能源联营“两个联营”和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配套煤电项目率先实施绿氨掺烧示范。

7 月 30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工作方案》。提出发挥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协会作用，合理划定行业领域碳排放核算范围，开展重点行业碳排放核算；以碳排放总量和强度指标为重点，纳入能源结构、能耗强度、资源利用效率、生态系统碳汇、重点领域绿色转型等指标。

8 月 3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印发《能源重点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实施方案》。提出到 2027 年，能源重点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 2023 年增长 25%以上，重点推动实施煤电机组节能改造、供热改造和灵活性改造“三改联动”，输配电、风电、光伏、水电等领域实现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

9 月 1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等六部门印发《关于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的意见》。提出到 2030 年，煤炭绿色智能开发能力明显增强，生产能耗强度逐步下降，储运结构持续优化，商品煤质量稳步提高，重点领域用煤效能和清洁化水平全面提升，与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相适应的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体系基本建成。

10 月 25 日，国家矿山安监局印发《矿山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实施细则》。提出查实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瞒报、谎报生产安全事故除外）的奖励金额按照行政处罚金额的

15%计算，最低奖励 3000 元，最高奖励不超过 30 万元；查实矿山瞒报、谎报生产安全事故的奖励，按照最终确认的生产安全事故等级和查实举报的瞒报、谎报遇难人数给予奖励。

11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通过，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能源法》第二十八条要求，国家优化煤炭开发布局和产业结构，鼓励发展煤矿矿区循环经济，优化煤炭消费结构，促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发挥煤炭在能源供应体系中的基础保障和系统调节作用。

12 月 5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煤炭矿区总体规划管理规定》，自 2025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提出规划总规模超过 1000 万吨/年的煤炭矿区，其总体规划由矿区所在地省级煤炭矿区总体规划管理部门会同省级煤炭行业管理等部门提出审查意见后，报国家发展改革委审批。

12 月 27 日，国家矿山安监局发布《关于加强煤矿通风安全监管监察的指导意见》，共三十条。《指导意见》聚焦事故暴露的突出问题和基层反映较多、现行法规标准不明确的通风安全类问题，着力补漏洞、强弱项，为基层煤矿安全监管监察人员开展煤矿通风类安全检查提供有效指导。

## （二）2024 年煤炭行情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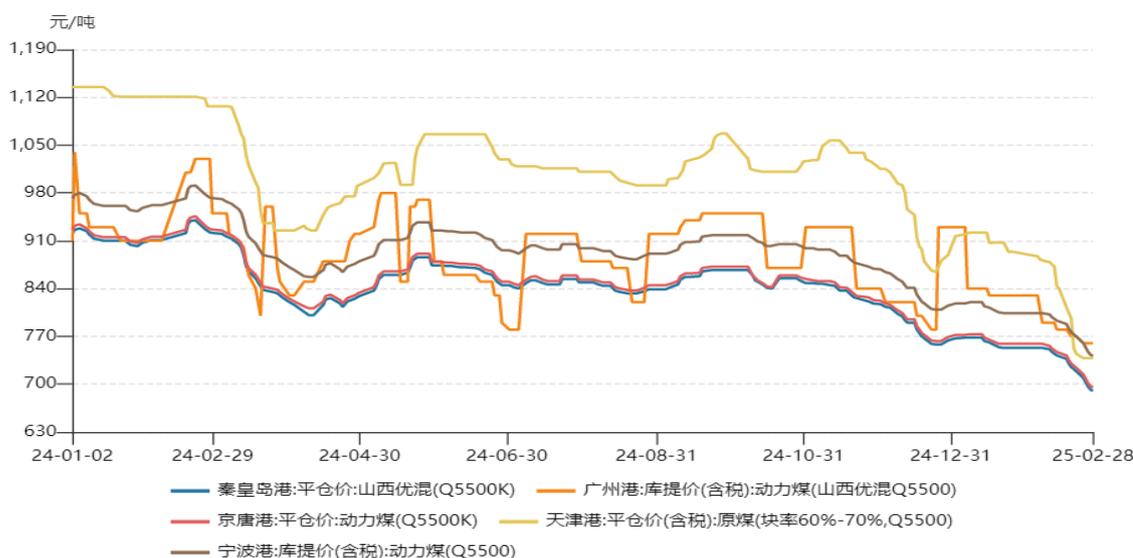
2024 年，我国坚持推进能源保供工作，并以指导性政策为主导，逐步实现从“增产”向“稳产”的转变。政府采取一系列增量政策，确保供需关系的稳定，形成了一个相对宽松的煤炭供需格局，国内煤炭价格呈现震荡下行趋势。

从供给端来看，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规模以上工业原煤产量 47.6 亿吨，创历史新高，同比增长 1.3%。根据海关总署快讯数据，2024 年，进口煤炭 5.4 亿吨，比上年增长 14.4%。

从需求端来看，煤炭消费量同比增长 1.7%，主要耗煤行业产品需求走势分化。其中电力用煤同比平稳增长，冶金、建材等非电行业煤炭消费需求表现偏弱。2024 年房地产市场延续低投资、低开工态势，水泥、生铁等重点耗煤产品产量同比持续下降。

从煤炭价格来看，受供需格局宽松、进口煤冲击及新能源替代等多重因素影响，市场煤价格“淡季不淡、旺季不旺”特征明显。动力煤市场价格重心下移，不过相较于其他大宗商品，在需求下行压力加大的背景下，动力煤价格显示出了超预期的价格韧性。

2024年及2025年前2个月国内港口动力煤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Wind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与销售，兼营煤炭相关物资和设备的采购与销售等贸易业务。所属矿厂主要分布在郑州所辖的新郑市、新密市和登封市。煤炭品种主要为贫煤、无烟煤，无烟煤是优质的工业动力煤，主要用于发电。公司的煤炭产品主要采用直销方式，收入来源主要为煤炭销售。

**生产模式：**公司采用流程式生产模式。采煤工作面各生产工序严格按照循环作业图表连续不间断地进行循环作业，其他辅助工序与之配合，矿井形成连续型生产。

**采购模式：**公司下属煤矿生产所必需的原材料、设备和大宗商品，由供销公司统一采购、统一配送。除火工用品每年由公司需求计划报请国家指定部门统一调配、采购外，其他物资均由公司自行从市场采购。

**销售模式：**煤炭产品由煤炭运销公司统一销售，实行统一签订合同、统一计划、统一定价、统一销售、统一结算的“五统一”管理模式，公司精耕细作郑州市场、巩固重点煤炭市场，逐渐形成了以大客户营销战略为核心，尊重矿工劳动、尊重市场规律、尊重客户需求的营销文化。

**盈利模式：**公司主要通过原煤生产和销售，实现盈利并保持长期发展。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变化。

一是产品优势。公司煤炭的粒度以粉煤为主，是低磷、特低硫、高热量的优质环保动力煤。原煤硫含量均低于 0.5%，最低仅为 0.27%，平均硫份 0.35%，是火力发电机组的优质环保动力煤。

二是技术优势。公司拥有“三软”不稳定煤层安全高效开采、瓦斯治理、矿井水害防治和难选构造煤洗选加工等核心技术，其中豫西“三软”不稳定煤层低位放顶煤技术、松软厚煤层安全绿色智能化开采关键技术及工程应用、滑动构造松软煤层巷道锚网支护机理及关键技术和煤矿水体下厚煤层开采致灾机制与源头防控关键技术及应用等 20 余项成果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荣获省部级一、二等奖；煤炭资源绿色开采技术研究项目取得成功；子公司研制的高端钻头填补了公司制造领域的技术空白。

三是区位优势。公司地处河南省政治、经济、物流中心的核心地带郑州，先天的交通便利与区位优势，在降低运输成本的同时，更利于公司优化煤炭、电力、物流、建筑施工等产业资源配置，为公司谋求转型升级提供了发展空间。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煤炭产量 684 万吨，同比增长 3.47%；销量 690 万吨，同比增长 4.10%；营业收入 42 亿元，同比减少 2.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83 亿元，同比增加 783.88%。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39.64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8.79 亿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财务费用	210,837,917.77	154,092,679.46	36.83
研发费用	73,437,033.84	41,406,225.45	7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148,742.41	243,965,445.04	86.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76,784.68	-185,112,953.54	不适用
其他收益	33,357,176.46	10,835,291.61	207.86
投资收益	542,800,528.76	10,118,328.57	5,264.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0,782,700.00	-21,361,000.00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36,462,733.39	-999,247.44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1,100,971.67	17,612,381.74	-106.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662,788.09	31,979,829.58	783.88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票据贴现等融资费用同比增加以及利息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售后回租融资租赁金额同比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收到矿井智能化改造补贴及风险防控专项补助等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一是本期联营企业复晟铝业因氧化铝售价大幅上涨盈利能力增强，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2.16 亿元；二是本期公司下属三级子公司上海郑煤因申请破产并移交破产管理人，失去控制权不再合并其报表形成处置收益 2.51 亿元；三是本期转让子公司郑新铁路 2% 股权后，对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利得 0.64 亿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公司下属超化煤矿计提库存煤减值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期公司处置东风电厂设备等资产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一是煤炭主业方面，本期因煤炭售价同比下降以及下属子公司教学二矿停产，导致煤炭收入同比减少 1.67 亿元；二是股权投资方面，本期联营企业复晟铝业因氧化铝售价大幅上涨盈利能力增强，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2.16 亿元；三是子公司处置方面，本期公司下属三级子公司上海郑煤因申请破产并移交破产管理人，失去控制权不再合并其报表形成处置收益 2.51 亿元以及转让子公司郑新铁路 2% 股权后，对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利得 0.64 亿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3,642,801,879.46	2,700,105,617.97	25.88	-4.39	4.94	减少 6.59 个百分点
物资流通	254,509,391.64	224,012,039.59	11.98	0.62	5.75	减少 4.27 个百分点
铁路运输	83,801,190.48	72,106,095.52	13.96	-15.68	-9.10	减少 6.22 个百分点
建筑施工	37,562,983.98	44,426,659.20	-18.27	12.71	41.72	减少 24.2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3,642,801,879.46	2,700,105,617.97	25.88	-4.39	4.94	减少 6.59 个百分点
物资流通	254,509,391.64	224,012,039.59	11.98	0.62	5.75	减少 4.27 个百分点
铁路运输	83,801,190.48	72,106,095.52	13.96	-15.68	-9.10	减少 6.22 个百分点
建筑施工	37,562,983.98	44,426,659.20	-18.27	12.71	41.72	减少 24.2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省内	3,844,099,104.56	2,911,251,511.46	24.27	-4.66	4.53	减少 6.66 个百分点
省外	174,576,341.00	129,398,900.82	25.88	6.75	17.16	减少 6.59 个百分点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动力煤	万吨	683.97	690.36	8.79	3.47	4.10	-42.09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煤炭	材料	14,955.59	5.51	26,260.31	9.94	-43.05	
煤炭	职工薪酬	100,858.90	37.16	87,836.67	33.26	14.83	
煤炭	电力	14,092.87	5.19	14,437.18	5.47	-2.38	
煤炭	折旧	35,427.90	13.05	32,585.30	12.34	8.72	
煤炭	维简及井巷费	4,866.88	1.79	5,552.69	2.10	-12.35	
煤炭	安全费	47,789.84	17.61	45,215.26	17.12	5.69	
煤炭	修理费	12,795.16	4.71	8,351.78	3.16	53.20	
煤炭	塌陷补偿费	13,526.19	4.98	9,208.08	3.49	46.89	
煤炭	其他	27,075.81	9.98	34,609.35	13.11	-21.7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煤炭	材料	14,955.59	5.51	26,260.31	9.94	-43.05	
煤炭	职工薪酬	100,858.90	37.16	87,836.67	33.26	14.83	
煤炭	电力	14,092.87	5.19	14,437.18	5.47	-2.38	
煤炭	折旧	35,427.90	13.05	32,585.30	12.34	8.72	
煤炭	维简及井巷费	4,866.88	1.79	5,552.69	2.10	-12.35	
煤炭	安全费	47,789.84	17.61	45,215.26	17.12	5.69	
煤炭	修理费	12,795.16	4.71	8,351.78	3.16	53.20	
煤炭	塌陷补偿费	13,526.19	4.98	9,208.08	3.49	46.89	
煤炭	其他	27,075.81	9.98	34,609.35	13.11	-21.77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将所持控股子公司郑新铁路 2%的股权和相应债权，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出售给河南国际物流枢纽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后，公司由其控股股东变更为参股股东，自 2024 年 7 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并表范围（详见公司临 2024-009、013、031、037 号公告）。

2. 报告期内，公司三级子公司上海郑煤向当地法院申请破产清算，2024 年 11 月，当地法院予以受理并指定了管理人，公司因丧失对其控制权，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详见公司临 2007-013、临 2024-046 号公告）。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41,983.2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7.6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37,093.4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2.6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第一名	1,370,934,103.73	32.60
2	第二名	566,677,021.75	13.48
3	第三名	202,788,915.75	4.82
4	第四名	157,330,111.61	3.74
5	第五名	122,102,258.71	2.90
	合计	2,419,832,411.55	57.54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6,540.8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6.6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0,546.6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0.5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第一名	105,466,339.58	10.58
2	第二名	100,644,873.35	10.10
3	第三名	88,878,642.59	8.92
4	第四名	38,217,599.55	3.83
5	第五名	32,200,884.96	3.23
	合计	365,408,340.04	36.66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4、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3,437,033.8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73,437,033.8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7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6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5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15
本科	252
专科	87
高中及以下	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1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0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3
60岁及以上	0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强化“科技兴企、科技强企”发展理念，积极推广应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新材料，重点围绕重大灾害治理、地质保障、绿色开采和机电运输等方面，开展科技攻关，取得良好效果。地质保障方面，公司与专业公司合作，以告成煤矿为试点，共同完成一期工程建设，即地质保障系统研究，目前矿井已建设了全矿井智能化的地质保障系统，完成了地质多源数据集成与综合地质信息数据库、地测空间信息管理系统GIS3.5、地测协同一张图、高精度动态地质模型、透明工作面等研究内容。目前正在开展地质保障系统建设二期工程，在已有信息化成果的基础上建设地质测量信息管理应用系统、基于高精度地质模型对于综采与掘进的应用、三维地质模型的智能监测、地测一张图移动应用APP，进一步提升地质工作的一体化、智能化管控水平。重大灾害治理方面，公司组织完成《煤层瓦斯含量定点取样直接测定技术及装备研究》《极软煤层煤泥水处理工艺及成套装备研究》和《底板水害地面区域治理注浆改造机制及参数优化研究》等一批制约矿井安全生产的技术难题。开采支护方面，公司组织完成《三软不稳定煤层应力集中区煤巷支护技术研究与应用》和《三软厚煤层综放面回采巷道超前“卸支协同”支护关键技术研

究》等一批制约矿井安全生产的技术难题。机电运输方面，公司组织完成《中性点经消弧线圈接地的供电系统接地选线装置研究与应用》《煤矿供电系统继电保护整定研究与应用》和《基于 AI 技术的胶带输送机智能可视化管理系统》等一批机电技术难题，不断提高矿井机电装备能力和信息化、自动化水平。通过各专业技术攻关项目的实施，公司矿区安全生产工作总体平稳，实现了 2024 年技术工作目标，促进企业健康稳定发展。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优化研发人员结构，公司对科技研发高度重视，提高研发投入和强度，加大核心技术攻关力度，引进和培养研发团队和人员，有利于提升公司劳动效率，激发科研人员干事创业热情。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售后回租融资租赁金额同比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非主营业务导致公司利润发生重大变化的因素：一是本期联营企业复晟铝业因氧化铝售价大幅上涨盈利能力增强，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2.16 亿元；二是本期公司下属三级子公司上海郑煤因申请破产并移交破产管理人，失去控制权不再合并其报表形成处置收益 2.51 亿元；三是本期转让子公司郑新铁路 2% 股权后，对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利得 0.64 亿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4,510,555.35	0.03			100.00	主要是本期新增商业承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8,272,502.44	0.06	236,920,000.00	1.79	-96.51	主要是本期煤款回收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15,381,013.47	0.11	44,684,852.77	0.34	-65.58	主要是本期预付设备款同比减少所致。
存货	84,922,935.59	0.61	121,693,512.18	0.92	-30.22	主要是本期煤炭库存量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6,411,897.86	0.40	27,919,830.61	0.21	102.05	主要是本期新增待摊票据融资费用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734,823,232.06	5.26	461,687,744.91	3.48	59.16	主要是本期联营企业复晟铝业盈利能力增强所致。
在建工程	1,736,737,842.60	12.44	1,261,071,151.29	9.51	37.72	主要是本期技改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9,630,524.91	0.07	3,266,857.22	0.02	194.79	主要是本期租入资产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8,930,888.19	0.14	6,061,733.94	0.05	212.30	主要是本期新增融资租赁服务费及办公楼维修费所致。
应交税费	63,302,509.89	0.45	123,671,319.03	0.93	-48.81	主要是本期煤炭售价下降，煤款收入减少，相应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2,219,120.73	1.66	51,576,190.48	0.39	350.24	主要是本年长期借款及部分融资租赁转一年内到期所致。
长期借款			79,700,000.00	0.60	-100.00	主要是本年长期借款转一年内到期所致。
租赁负债	4,651,259.69	0.03	1,622,134.95	0.01	186.74	主要是本期租入资产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131,906,014.02	0.94	56,250,000.00	0.42	134.50	主要是本期新增融资租赁所致。
未分配利润	-357,129,622.12	-2.56	-639,792,410.21	-4.82	44.18	一是煤炭主业方面，本期因煤炭售价同比下降以及下属子公司教学二矿停产，导致煤炭收入同比减少 1.67 亿元；二是股权投资方面，本期联营企业复晟铝业因氧化铝售价大幅上涨盈利能力增强，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2.16 亿元；三是子公司处置方面，本期公司下属三级子公司上海郑煤因申请破产并移交破产管理人，失去控制权不再合并其报表形成处置收益 2.51 亿元以及转让子公司郑新铁路 2%股权后，对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利得 0.64 亿元。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22,117,259.32	环境治理恢复基金、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330,928,751.64	售后回租
合计	2,553,046,010.96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直接影响煤炭行业的外部变化情况

详见第三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说明。

2. 业务所属板块信息

公司煤炭业务所属板块为煤炭采掘业，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运营指标	单位	本期数	上期数	同比增减 (%)
煤炭产量	万吨	683.97	661.03	3.47%
煤炭销量	万吨	690.36	663.16	4.10%
煤炭收入	万元	364,280.19	380,992.92	-4.39%
煤炭成本	万元	270,010.56	255,485.98	5.69%
毛利	万元	94,269.63	125,506.94	-24.89%

####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煤炭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 (吨)	销量 (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6,839,682	6,903,594	36.43	27.00	9.43
合计	6,839,682	6,903,594	36.43	27.00	9.43

##### 2、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主要煤种	资源量 (万吨)	可采储量 (万吨)	证实储量 (万吨)
新郑煤电	贫煤	31,312	15,492	4,025
芦沟煤矿	无烟煤	2,564	776	731
超化煤矿	贫煤	2,777	441	385
告成煤矿	贫煤	12,130	4,034	1,469
白坪煤业	贫煤	7,014	4,298	1,756
教学二矿	贫煤	248	103	82
合计	-	56,045	25,144	8,448

##### 3、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煤矿建设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亿元)	项目进度 (%)	本报告期投入额 (元)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元)
白坪矿技改	10.90	69	102,005,349.23	753,611,079.37
新郑煤电技改	7.91	54	126,657,912.34	426,854,772.34
精煤洗选项目	1.01	90	91,528,261.14	91,528,261.14
合计	19.82	/	320,191,522.71	1,271,994,112.85

(2) 安全生产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关于安全生产情况的相关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郑州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销售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等	否	新设	5,100	51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筹	曙光云计算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赛之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合伙企业	不适用	已完成		-72.98	否	2023年8月29日、12月26日；2024年1月9日	公司临2023-035、051号公告；2024-001号公告
郑州煤电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	是	新设	4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筹		不适用	已完成		-209.23	否	2024年4月30日、6月8日	公司临2024-018、019、025号公告
合计	/	/	/	9100	/	/	/	/	/	/	/		-282.21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3月28日，为落实河南省政府关于加快推动本省交通区位优势向枢纽经济优势转变的战略部署，公司九届十四次董事会同意公司转让原控股子公司郑新铁路部分股权（详见公司临2024-009、013号公告）。6月21日，河南国际物流枢纽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枢纽公司）以16,032万元的价格取得公司所持郑新铁路2%的股权及对郑新铁路15,810万元的债权（详见公司临2024-031号公告）。8月7日，郑新铁路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详见公司临2024-037号公告）。本次股权转让后，枢纽公司持有郑新铁路51%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公司持有郑新铁路49%的股权，为其参股股东，不再将其纳入并表范围。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是否处置
白坪煤业	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与销售	66,000	100.00	208,785.67	36,467.03	-717.25	否
供销公司	有限公司	材料设备销售	5,000	100.00	138,555.60	15,470.91	-18,201.76	否
爆破公司	有限公司	爆破作业设计施工	100	100.00	4,379.02	3,925.72	854.85	否

煤电宾馆	有限公司	餐饮、食堂及卷烟零售	1,000	100.00	1,392.09	1,060.05	-197.80	否
永耀通信	有限公司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	2,000	100.00	3,325.95	2,392.97	263.46	否
博威招标	有限公司	招标	100	80.00	2,015.10	1,511.82	561.88	否
岚新能源	有限公司	新能源技术开发	500	60.00	716.86	-1,029.31	-129.88	否
新郑煤电	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与销售	35,000	51.00	337,106.54	237,951.48	30,123.32	否
教学二矿	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与销售	10,000	51.00	27,900.41	21,765.86	-12,215.64	否
祥隆地质	有限公司	煤炭及非金属矿产资源勘察、矿井突水灾害快速治理、施工等	1,700	54.91	5,607.87	178.72	-1,439.70	否
恒泰治理	有限公司	矿山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等	500	100.00	16,461.56	-3,443.21	-2,747.65	否
精煤能源	有限公司	煤制品制造、煤炭洗选等	4,000	100.00	10,691.54	3,998.87	-1.13	否
郑州曙光	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销售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等	10,000	51.00	6,961.52	2,656.90	-143.10	否
工程公司	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	4,000	100.00	8,400.64	320.17	-209.23	否
复晟铝业	有限公司	氧化铝及相关产品生产、销售	62,500	40.00	264,409.49	166,529.52	64,615.23	否
郑新铁路	有限公司	地方铁路客货运输业务	10,000	49.00	41,312.88	9,507.42	-1,569.16	否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煤炭行业的供需格局呈现出明显的分化态势。

从供给端来看，国内煤炭产量的增长面临多重挑战。一方面，山西、内蒙古等传统煤炭主产区在 2024 年经历了不同程度的减产，这使得 2025 年的产量恢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另一方面，尽管新疆等新兴产区的煤炭产量增长迅速，但其外运能力仍然受到铁路、公路等基础设施的限制。

在进口方面，2025 年的煤炭进口形势也较为复杂。尽管 2024 年我国煤炭进口量创下了历史新高，但随着国内煤炭市场的供需变化以及国际煤炭市场的价格波动，2025 年的进口量预计将出现一定程度的调整。特别是来自澳大利亚、印尼等主要煤炭出口国的供应，可能会受到全球经济形势、贸易政策以及运输成本等因素的影响。

从需求端来看，2025 年煤炭行业的需求将受到多方面因素的影响。首先，火电作为煤炭的主要下游行业，其需求增长将受到宏观经济复苏、电力体制改革以及新能源发电替代效应的综合影响。尽管 2024 年火电需求增长不及预期，但随着 2025 年经济的逐步复苏以及拉尼娜现象可能带来的水电出力下降，火电需求有望出现一定程度的回升。其次，化工行业作为煤炭的另一大下游领域，其需求增长将受到甲醇、尿素等产品产能扩张的推动。特别是新疆等地区的现代煤化工产业发展迅速，预计将成为 2025 年煤炭需求的重要增长点。

此外，煤炭行业的供需格局还受到区域分化的影响。北方港口作为煤炭的主要下水点，其供需结构相对单一，主要依赖于“三西”地区的煤炭供应以及进口煤的补充。而主产区的煤炭供需则相对多元化，涵盖了电力、冶金、化工等多个领域。这种供需结构的分化导致了煤炭发运的倒挂现象持续存在，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的复杂性。

总体而言，2025 年煤炭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受到全球经济、政策环境、技术创新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煤炭行业将呈现出多元化、高端化、绿色化的发展趋势，产业链延伸和市场竞争格局的优化将成为未来发展的重点方向。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工作总基调，抢抓国家和省市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机遇，围绕“立足能源产业发展延伸，推进相关产业创新驱动，布局新兴产业战略转型”发展思路，认真落实上交所“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聚焦规范高效，强化协同创新，进一步提升郑州煤电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主要预期目标：一是保证安全生产，公司所属煤矿消灭生产安全死亡事故，地面生产经营单位消灭重伤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二是完成各项经营指标，煤炭产量 700 万吨，煤炭销量 700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42 亿元，利润总额 2 亿元。

全年生产经营投资计划：全年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投资计划为 15.6 亿元，主要用于矿井基本建设项目投入、矿井水平接替及技术改造项目、系统优化、固定资产更新及改造、维持简单再生产、煤矿智能化建设、矿井安全生产灾害治理投入等。

巩固提升煤炭主业发展质量。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持续深化安全、高效、绿色、智能矿井建设，加快现有矿井技术改造项目建设，推进教学二矿扩编增储，实现生产矿井安全高效、稳产达产。全力推进芦沟选煤厂稳步达产，适时启动新建选煤厂项目论证，提升煤炭产品附加值，增强市场抗风险能力。

提质建强专业化施工产业。瞄准专业化方向，依托祥隆地质勘探公司和矿山工程公司，立足公司内部市场，提高专业化施工队伍水平，加快走出去步伐，集中资源培育形成核心技术，提升区域影响力和行业影响力。

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牵引力。郑州曙光加速 AI 行业模型库落地应用，拓展 AI 视频智能化多维度市场；聚焦智能巡检机器人、智慧矿山“四位一体”人工智能服务系统、人员精准定位、设备智能监测与故障诊断等领域，提高智慧矿山生产效率和水平。

深化数智管理赋能。完成财务共享、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综合调度指挥等平台建设，推进数智化深度融合。利用工业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提升企业现代化管理水平，在生产、销售、采购、财务、人资、办公各个领域运用数字化信息化系统，实现传统管理模式向基于数据和分析的现代管理模式转变，推动管理决策更加科学、精准、高效。

深化创新机制改革。强化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发挥河南省三软煤层开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技术研究院等研发平台作用，深化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推动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建设，构建“科研、转化、落地”一体化科研体系，开展重点科技项目攻关和先进适用技术装备应用，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推动科技创新加快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加强经营管控。精细化管控成本，严格控制非生产性开支；突出技术降本，强化工程投入管理；推进人力降本，加强劳动用工管理。强化销售创效。挖掘市场潜力，丰富长期战略合作用户网络，提升煤炭品牌的区域影响力和信誉度。

持续深化改革。深化中层管理人员“四制”改革，执行末位调整、不胜任退出等制度。合理配置人力资源，确保人员总量与企业规模效益相匹配。持续深化全员绩效考核，推动工资薪酬与岗位价值、业绩贡献紧密挂钩。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秉持“绿色低碳、合规透明、可持续发展”的 ESG 战略方针，建立健全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管治架构和制度体系，将 ESG 发展理念融入公司战略和管理体系中，提升 ESG 绩效，优化评级指标，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风险。煤炭开采行业属于高风险行业，存在着水、火、瓦斯、顶板、煤尘以及灾害天气等多种安全隐患，安全风险始终是煤炭开采中所面临的重大风险。随着矿井开采深度的增加，公司所属矿井自然灾害程度加剧，以及极端天气等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将对公司的正常运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对策：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保持强烈极限思维，居安思危、知危图安，自觉把红线意识贯穿于安全生产全过程，坚决做到不安全不生产、不安全不建设。加大复合灾害预警系统管理追责，健全安全风险评估管控流程，杜绝风险管控与实际工作“两张皮”，推广应用智能辨识技术，建立瓦斯地质保障制度，健全水害预警检测系统，加强机电运输基础管理，杜绝重大事故隐患。

2. 环保政策风险。作为国家重点调控行业，由于煤炭在开采过程中将产生煤矸石、煤层气、噪声、煤尘等污染物，会对周围区域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同时煤矿井下采掘可能会造成地表沉陷。公司经营活动可能会受到国家产业调控政策的影响，双碳目标对能源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国家提出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推动能源供需、结构、技术发生深刻变化。

对策：公司将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按照国家节能减排相关政策规定，组织和安排企业生产，加强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坚持项目开发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通过新技术的应用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增强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3. 成本上升风险。煤炭资源具有不可再生性，随着煤炭储量的逐渐减少和国家资源有偿使用政策的日益严格，煤炭资源的获取成本将日益增加。煤矿井下地质条件复杂多变，开采难度大、成本高，叠加煤炭开采资源成本、环境成本、安全成本、煤矿转产成本、运输成本以及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上涨等诸多因素影响，在一定程度上加大了煤炭企业成本压力。

对策：牢固树立“一切成本皆可降”理念，把成本控制作为“一把手”工程，严格落实成本管控。严格控制管理费用，充分利用政策，节约财务费用。严格物资采购计划，加大网购招标采购力度，提高物资周转效率，严格成本考核。积极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优化工作面布局，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材料采购成本和单耗水平，不断创造成本竞争新优势。

4.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煤炭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性行业，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能源领域的改革创新将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产生较大影响。原材料、电力、冶金和建材等上下游行业的供需关系改变都可能造成煤炭价格波动，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对策：公司将坚持战略定力，继续优化产业布局，加快产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重视技术攻关、推进智能化建设，优化管控模式、切实提质增效，做实新兴产业、推进辅业转型、强化创新赋能，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建设数字化煤炭运销管理平台，实时掌握外部销售环境，全面防范和化解市场风险、运营风险，确保产销平衡。加大冶金煤、化工煤和炼焦配煤市场开拓力度，保障精煤销售。同时提升煤质品牌信誉，以质量保价格，推动经济效益从“量本利”向“价本利”转变。

5. 能源替代风险。目前，在我国能源消费结构中，煤炭仍是最主要的基础能源，随着“双碳”战略的实施，很大程度上会倒逼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全面低碳转型，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得到快速发展，对煤炭消费将产生替代冲击，煤炭、火力发电行业需求存在逐步放缓的风险，煤炭消费在一次能源中的占比也将逐步下降。

对策：坚持高质量发展不动摇，适时推动产业、产品结构调整，探索公司产业多元化、低碳化方向转型发展之路。

####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机构和有效的运行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有效履行职责，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完善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同时根据发展需要制定了《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舆情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召开“三会”，全年共召开董事会 8 次、监事会 5 次、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门委员会按规对公司相关重大决策事项进行了事前核查、研究、审议并提出意见建议，全年召开专门会议 15 次，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保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六节/一/（一）”内容。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30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4 年 1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 2024 年度预计情况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4 年 5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及拟订 2024 年度薪

				酬方案的议案》《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与控股股东续签〈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12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4 年 7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白坪煤业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20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4 年 9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郑新铁路部分股权转让后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暨进行展期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起始日期	任期 终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数	年末 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获 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余乐峰	董事长	男	49	2023/05/09	2025/06/27	0	50,000	50,000	个人增持	57.29	否
于泽阳	党委书记 副董事长	男	55	2023/05/09	2025/06/27	0	0	/	/	71.28	否
刘君	副董事长	男	55	2022/12/30	2025/06/27	0	0	/	/	/	是
张海洋	董事	男	51	2019/11/19	2025/06/27	0	0	/	/	66.75	否
郭金陵	董事	男	56	2023/05/09	2025/06/27	0	50,000	50,000	个人增持	61.10	否
	总经理	男	56	2023/04/07	2025/06/27						
李红霞	董事	女	48	2023/12/25	2024/03/21	0	0	/	/	/	否
孙恒有	独立董事	男	61	2022/06/28	2025/06/27	0	0	/	/	10	否
李曙衢	独立董事	男	53	2022/06/28	2025/06/27	0	0	/	/	10	否
周晓东	独立董事	男	52	2022/06/28	2025/06/27	0	0	/	/	10	否
邹山旺	监事会主席	男	58	2022/12/30	2025/06/27	0	0	/	/	64.43	否
陈广金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4	2023/12/25	2025/06/27	0	0	/	/	57.14	否
郭鹏飞	股东代表监事	男	39	2024/05/23	2025/06/27	0	0	/	/	/	否
张春生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5	2022/06/29	2025/06/27	0	0	/	/	40.92	否
周雪萍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5	2020/08/27	2025/06/27	0	0	/	/	40.42	否
雷丁轲	副总经理	男	55	2019/10/29	2025/06/27	0	0	/	/	50.87	否
李冠良	副总经理	男	48	2023/12/25	2025/06/27	0	0	/	/	51.94	否
路广	副总经理	男	53	2023/12/25	2025/06/27	0	0	/	/	30.01	否
尹万涛	副总经理	男	49	2023/12/25	2025/06/27	0	0	/	/	40.72	否

房敬	总会计师	女	49	2022/06/28	2025/06/27	0	0	/	/	40.92	否
陈晓燕	董事会秘书	女	51	2012/10/25	2025/06/27	0	0	/	/	40.42	否
邓文朴	董事	男	52	2023/12/25	2024/03/21	0	0	/	/	/	是
合计	/	/	/	/	/	0	100,000	100,000	/	744.2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余乐峰	历任郑煤集团财务资产部部长、副总会计师、内部结算中心主任、财务资产部总经理；现任郑煤集团党委委员、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长。
于泽阳	历任郑煤集团党委委员、董事，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长；现任郑煤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刘君	历任河南神火集团副总经理兼安全局局长、科技中心主任、神火煤业公司党委书记，郑煤集团副总经理；现任郑煤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
张海洋	历任郑煤集团机关党委委员，综合办公室主任，本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现任郑煤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工会主席，本公司董事。
郭金陵	历任本公司运销公司党委副书记、经理，铁路运输分公司经理，物资供销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郑州煤电宾馆执行董事，爆破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红霞	历任郑煤集团宣传部部长，团委书记，政工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郑州热力党委副书记、董事，本公司董事。
孙恒有	历任郑州大学商学院副院长、国际贸易学硕士点学科带头人，河南省国际经贸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曾获“河南省十大营销专家”等荣誉称号；现任郑州财经学院管理学院院长，河南省营销协会副会长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曙衢	历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全球总部合伙人，盈科(郑州)分所高级合伙人、管委会主任、税法与上市部主任，河南省法学会常务理事，省法学会证券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省法学会律师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华全国律师协会财税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河南省律师协会财政税收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周晓东	历任黄河科技学院会计系主任、河南大学金融学硕士生导师；现任民建河南省委金融委员会委员，郑州轻工业大学副教授、会计专业硕士生导师，河南省教育厅学术技术带头人，主要研究方向为公司治理、财务管理，远东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邹山旺	历任郑煤集团安监局局长，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郑煤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广金	历任芦沟煤矿党委书记、矿长，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郑煤集团总工程师，本公司监事。
郭鹏飞	历任郑州热力财务管理部副经理，现任郑州热力法务审计部经理，本公司监事。
张春生	历任本公司供销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部部长。
周雪萍	历任郑煤集团财务资产部副部长，本公司供销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新郑煤电监事，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审计监督部总经理。
雷丁轲	历任本公司安全监察局常务副局长、改革发展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物资供销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煤电宾馆执行董事，爆破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冠良	历任郑煤集团磴槽矿业董事长，郑新煤业公司董事，新郑煤电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生产管理部总经理，郑新煤业董事，新郑煤电董

	事，国瑞公司董事。
路广	历任郑新煤业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国瑞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铁路运输分公司副经理，郑新铁路董事、总经理，运销公司党委副书记。
尹万涛	历任本公司改革发展管理部副总经理，新铁运输董事，郑煤集团综合业务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改革发展管理部总经理。
房敬	历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资产部部长；现任新郑煤电董事，本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资产部总经理。
陈晓燕	历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业务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业务部总经理。
邓文朴	历任锦源建设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郑煤集团总经理助理，郑州达康医院副董事长，本公司董事；现任郑煤集团副总经理。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23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李红霞女士和郭鹏飞先生分别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于泽阳	郑煤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长	/	/
刘君	郑煤集团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	/
李红霞	郑州热力	党委副书记、董事	/	/
邹山旺	郑煤集团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	/
张海洋	郑煤集团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	/
余乐峰	郑煤集团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	/
陈广金	郑煤集团	总工程师	/	/
郭鹏飞	郑州热力	法务审计部经理	/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恒有	1. 郑州财经学院管理学院 2. 河南省营销协会	1. 院长 2. 副会长	/	/
李曙衢	1.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2. 盈科（郑州）分所 3.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 全球总部合伙人 2. 高级合伙人、管委会主任、税法与上市部主任 3. 独立董事 4. 独立董事	/	/
周晓东	1. 郑州轻工业大学 2. 河南省教育厅 3. 远东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4.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 会计专业硕士生导师 2. 学术技术带头人 3. 独立董事 4. 独立董事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根据年度绩效考核办法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确定其薪酬。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4年3月26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2024年董监高薪酬方案的议案》；7月29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兑现2023年矿部级人员绩效薪酬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组成。基本年薪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根据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压力等，确定不同的基本年薪标准，基本年薪不浮动，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年薪主要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考核后兑现；任期激励在任期届满后按有关考核结果发放任期激励薪酬。独立董事实行年度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人民币/年（税前），按月发放。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如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核定的标准和公司有关文件规定执行。绩效年薪按规定实行月度预支，年终按考核结果兑现。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履行相关程序经考核后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从公司领取报酬总额为 744.21 万元（含税）。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红霞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郭鹏飞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邓文朴	董事	离任	工作需要

### (四)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2〕52 号），对公司时任董事长、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详见公司临 2022-046 号公告）。期间，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高度重视，积极整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 日，责令改正决定中提出的全部问题均已整改完毕（详见公司临 2022-048 号公告）。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 2024 年度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拟订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202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及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4 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与控股股东续签〈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公司关于制订〈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更名及修订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郑新铁路部分股权的议案》《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拟将建安分公司改制为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白坪煤业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教学二矿停产及职工安置相关方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教学二矿职工安置暨所需资金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关于对郑新铁路部分股权转让后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暨进行展期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余乐峰	否	8	8	3	0	0	否	4
于泽阳	否	8	8	3	0	0	否	4
刘君	否	8	8	3	0	0	否	4
张海洋	否	8	8	3	0	0	否	4
郭金陵	否	8	8	3	0	0	否	4
李红霞	否	8	8	3	0	0	否	2
孙恒有	是	8	8	3	0	0	否	4
李曙衢	是	8	8	3	0	0	否	4
周晓东	是	8	8	3	0	0	否	4
邓文朴	否	1	1	0	0	0	否	1

注：2024 年 3 月 28 日，因工作需要，邓文朴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周晓东 李曙衢 李红霞
提名委员会	李曙衢 周晓东 刘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恒有 周晓东 张海洋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于泽阳 孙恒有 刘君 余乐峰 郭金陵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10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8 日	审议年度总体审计策略、安排具体审计计划等	达成一致意见	/
2024 年 1 月 11 日	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 2024 年度预计情况进行了事前审核	发表审阅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4 年 2 月 23 日	审议公司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招标技术要求	提出相应建议	/
2024 年 3 月 26 日	审议财务决算及财务预算报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拟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制订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议案	发表审阅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4 年 4 月 12 日	审议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发表审阅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4 年 5 月 7 日	与会计师沟通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相关事项	提出相应建议	/

2024年7月8日	对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及上半年经营情况进行了解，并对子公司相关事项发表意见	提出相应建议	/
2024年8月12日	审议2024年半年度报告、财务资助等事项	发表审阅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4年10月25日	审议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发表审阅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4年12月25日	审议公司年度总体审计策略、审计范围、审计业务计划及时间安排等相关事项	达成一致意见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3月26日	提名委员会拟提名李红霞同志为公司九届董事会董事人选	发表审阅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3月26日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拟订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发表审阅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4年7月29日	审议关于兑现2023年度矿部人员绩效薪酬的议案	发表审阅意见，同意该绩效薪酬方案	/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3月26日	审议公司董事会制订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审议变更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名称、讨论修订了委员会工作细则	发表审阅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4年6月19日	审议控股子公司教学二矿停产及职工安置方案	发表审阅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64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39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0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1,763
销售人员	525
技术人员	1,176
财务人员	118
行政人员	463
合计	14,0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及以上	1,960
大学专科	1,842
中技中专	3,490
高中及以下	6,753
合计	14,045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有《工资考核分配办法》，坚持工资分配与经济效益、经营成果和贡献大小相联系，并兼顾公平原则。公司所属各单位工资总额随挂钩指标完成情况上下浮动，完成挂钩指标按核定工资总额提取工资，超额完成的多提工资，未完成的少提工资。同时，按照国家和河南省相关政策，公司员工享受“五险一金”、带薪培训等待遇。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从业人员培训计划，公司员工培训实行公司统一规划、归口管理、分级实施、分类指导的原则。持续夯实煤矿安全教育基础工作，强化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加大产教融合及校企合作力度。公司将引进外部优质教育培训资源，有效推进现代教培体系改革，为公司安全生产提质增效。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清晰的现金分红政策及其决策和调整机制，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方可实施，决策程序完整，机制完备。

依据《公司章程》第 167 条第 3 款规定，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的条件：

1.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3.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及发行股票购买资产项目除外）。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符合上述现金分红条件，且考虑 2024 年公司建项目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同时也不进行送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九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首次提出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27,552,825.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3)/(4)	不适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2,662,788.0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974,539,625.66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相关管理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公司相关部门按照年初制定的生产、安全、经营等预算执行情况，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分管工作的职责、目标，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考核，依据考核结果兑现薪酬和奖励。公司目前尚未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中长期激励机制。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在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均已建立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公司内部控制目标，未发现报告期内存在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及内控规范要求,根据公司发展实际,不断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编制有《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包含《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一整套财务管理制度。从人事、财务、经营决策、重大信息报告、审计监督与考核和合同各环节管理等方面对子公司进行规范,有效防范经营风险。根据对子公司持股比例及其所属板块和业务的不同,分别采取不同的管理措施。

对全资子公司。统一制定投融资计划,组织实施重大投融资项目;统一制定营销战略和科技进步战略,指导、协调和监督子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活动;统一财务核算,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在资金、利润、成本、劳动人事、销售、采购、统计、信息等方面进行归口管理;建立内部激励和监督机制,实行内部经济责任制。

对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由其“三会一层”根据各自公司章程授予权限予以管理,重大事项由股东大会表决。公司主要通过委派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实现对上述子公司的控制、监督,并保证公司下达目标任务的完成。

对参股子公司。对重要的参股子公司,公司比照控股子公司管理模式进行管理;其他参股子公司通过委派董监高参与其日常管理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计,全文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号)和河南证监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豫证监发(2020)324号)要求,公司积极开展专项行动,顺利完成了公司专项自查和填报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除芦沟煤矿采矿权证需继续与政府相关部门沟通暂未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外,其他相关事项均已整改完毕。

###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	---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806.69
-------------------	----------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煤矿 6 对，其中：列入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的共 2 家（新郑煤电、告成煤矿），属废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列入郑州市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的共 3 家（超化煤矿、白坪煤业、芦沟煤矿）；剩余 1 家（教学二矿）为非重点排污单位。排放主要污染物有：COD、氨氮、氮氧化物。

新郑煤电按规范设置废水排放口 1 处，为有组织排放；所有废水经处理达标后通过总排放口外排，总排放口位于其西侧围墙中部，经水渠流入双洎河。

白坪煤业按规范设置废水排放口 1 处，为有组织排放；所有废水经处理达标后通过总排放口外排，总排放口位于其东北侧围墙中部，经水渠流入白江河。

超化煤矿按规范设置废水排放口 1 处，为有组织排放；所有废水经处理达标后经管道排入东方红灌渠，用于农田灌溉。

告成煤矿按规范设置废水排放口 1 处，为有组织排放；废水经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部分外供告成镇自来水厂、部分外供华润电力登封有限公司、部分外排，总排放口位于其西侧围墙中部，经水渠流入石淙河。

芦沟煤矿按规范设置废水排放口 1 处，为有组织排放；所有废水经处理达标后通过总排放口外排，总排放口位于 32 深部立井西侧，经处理达标后排入五星水库。

煤矿矿井水执行《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煤矿污染物排放如下：

新郑煤电：化学需氧量（COD）29.411 吨，指标排污量低于排污许可证核定量（145.77 吨/年），COD 浓度最大值为 18.046 毫克/升、最小值为 13.511 毫克/升、平均浓度为 15.698 毫克/升；氨氮（NH<sub>3</sub>-N）0.342 吨，指标排污量低于排污许可证核定量（4.37 吨/年），氨氮浓度最大值为 0.84 毫克/升、最小值为 0.043 毫克/升、平均浓度为 0.181 毫克/升；氮氧化物（NO<sub>x</sub>）0.124 吨，指标排污量低于排污许可证核定量（1.913 吨/年），NO<sub>x</sub> 浓度最大值为 0.057 毫克/升、最小值为 0.004 毫克/升、平均浓度为 0.010 毫克/升。

白坪煤业：化学需氧量（COD）25.78 吨，指标排污量低于排污许可证核定量（44.4342 吨/年），COD 浓度最大值为 17.39 毫克/升、最小值为 13.58 毫克/升、平均浓度为 15.5 毫克/升；氨氮（NH<sub>3</sub>-N）：0.116 吨，指标排污量低于排污许可证核定量（2.222 吨/年），氨氮浓度最大值为 0.17 毫克/升、最小值为 0.025 毫克/升、平均浓度为 0.068 毫克/升。

超化煤矿：化学需氧量（COD）9.252 吨，指标排污量低于排污许可证核定量（23.33 吨/年），COD 浓度最大值为 4.747 毫克/升、最小值为 2.164 毫克/升、平均浓度为 3.456 毫克/升；氨氮（NH<sub>3</sub>-N）：0.184 吨，指标排污量低于排污许可证核定量（2.33 吨/年），氨氮浓度最大值为 0.12 毫克/升、最小值为 0.011 毫克/升、平均浓度为 0.065 毫克/升。

告成煤矿：化学需氧量（COD）16.08 吨，指标排污量低于排污许可证核定量（72 吨/年），COD 浓度最大值为 18.468 毫克/升、最小值为 5.929 毫克/升、平均浓度为 9.286 毫克/升；氨氮（NH<sub>3</sub>-N）：0.547 吨，指标排污量低于排污许可证核定量（21.6 吨/年），氨氮浓度最大值为 0.547 毫克/升、最小值为 0.149 毫克/升、平均浓度为 0.313 毫克/升。

芦沟煤矿：化学需氧量（COD）10.794 吨，指标排污量低于排污许可证核定量（28.2 吨/年），COD 浓度最大值为 6.952 毫克/升、最小值为 1.981 毫克/升、平均浓度为 3.438 毫克/升。

##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并完善环保管理责任体系和环保管理制度建设，持续加大环保治理投入，对大气、水、固体废物等各类污染物进行了综合治理，实现了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均为 100%。

新郑煤电：（1）废水污染治理方面：煤矿矿井水处理站，主要采用絮凝沉淀等工艺，总处理能力可达 2500m<sup>3</sup>/h 矿井水，生活污水主要采用 A/O 等处理工艺，产生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2）大气污染治理方面：煤矿有全封闭式铁运煤仓和地销煤场，建设了全封闭矸石周转场；煤矿燃煤锅炉已改燃气锅炉，并按环保部门要求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废气达标排放。

白坪煤业：（1）废水污染治理方面：煤矿矿井水处理站，主要采用絮凝沉淀等工艺，总处理能力可达 800m<sup>3</sup>/h 矿井水，生活污水主要采用 DAT-IAT 等处理工艺，产生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2）大气污染治理方面：煤矿有地下煤炭外运隧道直接输送至铁运煤仓和全封闭式地销煤场，煤矿采暖清洁能源，使用水源热泵、空气能等。

超化煤矿：（1）废水污染治理方面：煤矿矿井水处理站，主要采用斜板沉淀絮凝加药等工艺，总处理能力可达 1100m<sup>3</sup>/h 矿井水。（2）大气污染治理方面：煤矿有全封闭式铁运煤仓和地销煤场，建设了全封闭矸石周转场。

告成煤矿：（1）废水污染治理方面：告成煤矿矿井水处理站，主要采用斜板沉淀工艺，总处理能力可达 1500m<sup>3</sup>/h 矿井水，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部分外供告成镇自来水厂、部分外供华润电力登封有限公司、部分外排，总排放口位于其西侧围墙中部，经水渠流入石淙河；生活污水采用 ZYW-500 型一体化处理工艺，处理能力 600m<sup>3</sup>/d，处理后废水经管道送至华润电力登封有限公司作为新鲜补充水。（2）大气污染治理方面：煤矿有全封闭式铁运煤仓和地销煤场，建设了全封闭矸石周转场；燃煤锅炉已拆除，改为华润电厂登封有限公司供暖管道供暖。

芦沟煤矿：（1）废水污染治理方面：煤矿矿井水处理站，主要采用协管沉淀等工艺，总处理能力可达 1000m<sup>3</sup>/h 矿井水，处理后的矿井水部分用于井下生产用水，部分用于工业广场降尘、绿化洒水，部分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剩余部分排放至五星水库用于农业用水。生活污水主要采用 A/O 等处理工艺，产生废水经处理后全部用于地面降尘、绿化等。（2）大气污染治理方面：煤矿有全封闭铁运煤仓、地销煤场，建设了全封闭矸石中转场；煤矿燃煤锅炉已改燃气锅炉，废气达标排放。

##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类新、改、扩建项目均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保“三同时”制度。

####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新郑煤电、白坪煤业、告成煤矿、超化煤矿、芦沟煤矿、教学二矿等单位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订工作，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分）公司重点排污单位按要求开展了污染源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工作，根据《企业自行监测方案编制指南》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报市环境监测站审核备案和公布，并对日常各类废水、废气、噪声等自测数据及时进行公开。

####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环境方面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企业主要为煤矿，公司坚持组织环保安全检查，做到隐患全覆盖排查、重大节假日进行专项检查活动，发现问题限期整改，及时消除环境安全隐患，报告期内未发生环境事故。加强对公司各单位污染物达标排放、矸石规范化治理、放射源及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等工作的日常监督管理，主要污染源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和矿井水排放，主要污染物包括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均为有组织排放。各单位均按照环保要求不断完善污染防治设施建设，燃煤锅炉煤矿已改为燃气锅炉，主要污染源燃煤锅炉已拆除。原煤场均进行了全封闭，每日定时进行喷淋降尘。

公司所属各单位均按照相关环保规定和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公开并及时更新单位的环境信息。

####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随着全球气候变化和环境问题日益凸显，绿色低碳发展已成为煤炭行业的必然选择。公司锚定双碳目标、持续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践行节能减排举措、促进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提升清洁生产水平，推进绿色矿山建设，通过技术创新、产业升级和环境保护，实现企业的绿色转型，为构建清洁、低碳、高效的能源体系作出积极贡献。

一是优化环境管理。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废物管理条例》《贾鲁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夯实节能环保基础管理，推进内部督查互查，设立环境监测监控系统，提升合规运营水平。

环境管理体系建设。公司制定有《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政策，实行环境保护分级管理模式，成立环境保护委员会，全面负责建立管控体系，制定环保政策和规划，研究决策奖惩办法等工作。公司不断加强矿井绿色化、循环化、低碳化的清洁生产管理及节能改造提升。2024年，超化煤矿、新郑煤电、芦沟煤矿顺利通过清洁生产审核验收。

提高应急管理能力。公司持续强化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危害，规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一是完善制度规范。为切实做好极端恶劣天气下应急处置工作，公司制定并发布《郑州煤电公司极端恶劣天气撤人制度》，明确职责，切实保障职工生命安全，防范事故发生、减少事故损失。二是深化能力建设。公司根据矿井规模、开采工艺等特点，并结合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环节，针对性地组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配备完善突发环境事件相应的应急物资，提高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能力，杜绝重大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

增强环保意识培训。公司积极开展环保法规培训活动，在全国节能周、低碳日等开展环保主题教育活动，宣传资源节约、清洁生产、循环经济和绿色低碳等相关知识，分享行业领先的节能低碳新技术、新工艺和新知识，鼓励员工自主创新、增强环保意识、倡导低碳生活。2024年，公司共组织开展环保培训4次，累计与环保公益组织和社区居民开展保护生态活动5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二是严抓污废防治。公司环保管理办法中明确规定对污染物排放相关制度要求，通过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并对所属矿井配有专业环保管理人员，以加强日常污染物指标分析化验和监测监控，常态化组织开展监督检查，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合规达标排放。截至2024年，公司COD排放量91.317吨，SO<sub>2</sub>零排放，矿井水达标排放。

废弃物管理。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坚持对废弃物进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管理，依法合规处置危险废弃物，并积极推进一般固体废弃物的资源化循环利用。报告期内，公司一般废弃物包括生活垃圾和煤矸石。危险废弃物主要为废旧机油。截至2024年，煤矸石、煤泥、粉煤灰综合利用率达到100%。

三是开展绿色运营。公司始终将环境管理工作摆在突出位置，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各项标准，积极探索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营造创新氛围、激发创新活力、促进降本增效，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努力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

绿色交通运输。一是落实清洁运输方案。为减少产品运输能耗及运输过程产生的碳排放，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及地方号召，公司编制《清洁运输实施方案》，并通过地方政府环保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公司汽运部分按照相关要求，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清洁运输，以降低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碳排放。二是淘汰不符标准车辆。公司严格落实黄标车禁行制度。一方面对公司所属各单位场区内国四以下黄标车按规定进行报废处理；另一方面安装车辆门禁监控系统，通过与地方政府联网，禁止不符合国家要求的运输车辆入场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淘汰不达标车辆 160 余台。

绿色办公。公司持续加强日常办公中的能源及水资源管理，减少不必要的浪费，节约办公成本。公司文件通过 OA 系统运转，有效提高电子化办公覆盖率，实现快速传递信息、提高沟通效率、减少纸张浪费、降低人工成本。公司在办公区张贴节能标语、开展节能环保培训，提高员工节能意识，挖掘节能潜力，为公司绿色发展及低碳转型持续赋能。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采取了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等措施。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上述（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81	慈善捐助、困难职工帮扶、金秋助学、互助保障等
其中：资金（万元）	481	/
物资折款（万元）	0	/
惠及人次	27,623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慈善捐款情况。为关心爱护矿山应急救援人员和尘肺病职工，9月9日，公司开展“99 公益日”募捐活动，共计捐款 34 万元（含腾讯基金配捐）。

2. 困难职工帮扶情况。一是组织开展送温暖活动。走访慰问困难职工、困难党员、劳模、患大病职工、工伤住院职工等 1219 人次，慰问坚守工作岗位职工 6803 人次，发放慰问款物 98 万元。

二是做好日常慰问救助工作。各级工会对 80 名患大病和遭遇天灾人祸等造成生活困难职工给予慰

问救助 11 万元。三是做好郑州市建档困难职工常态化帮扶工作。郑州市总工会建档困难职工 101 户，享受上级帮扶救助政策待遇 132 万元。四是做好特殊职工群体救助工作。救助患重大疾病、因工伤残、生产一线等特殊职工群体 934 人，发放救助金 106 万元。

3. 金秋助学活动情况。共资助 69 名品学兼优考上大学本科困难职工子女，发放助学金 18 万元。

4. 职工互助保障工作情况。共办理职工参加全总在职职工意外伤害、重大疾病互助保障活动 16360 人次，缴纳保险费 82 万元，办理赔付 304 人金额 49 万元，二次救助 3 人 0.8 万元，减轻了职工医疗负担，增强了职工抵御风险的能力。

5. 职工免费健康体检情况。组织 1750 名各单位生产一线职工参加省市总工会安排的职工健康体检活动，保障职工健康权益，调动广大职工的生产工作积极性。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95	按照消费扶贫文件精神，公司 2024 年春节在郑州市 832 扶贫平台，集中采购扶贫农产品。
其中：资金（万元）	195	/
物资折款（万元）	0	/
惠及人次	15,035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消费扶贫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郑州市国资委	1. 本次收购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郑州煤电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2. 本单位保证不利用作为郑州煤电的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郑州煤电的正当权益。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本单位与郑州煤电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上述承诺在本单位控制上市公司期间长期、持续有效。如因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郑州煤电造成损失，本单位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4 年 11 月 25 日	是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郑州市国资委	1.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单位及关联方（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确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郑州煤电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与郑州煤电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郑州煤电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单	2024 年 11 月 25 日	是	长期	是		

			位不会利用所拥有的郑州煤电的股东权利操纵、指使郑州煤电或者郑州煤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郑州煤电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郑州煤电利益的行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郑煤集团	1. 郑煤集团目前仍保留的其他煤炭业务与郑州煤电的煤炭业务已经不形成实质性竞争关系，郑煤集团保证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拥有的其他煤炭业务，在面临同等市场机会与条件时，郑州煤电拥有优先选择权。2. 为消除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郑煤集团将加快对资源枯竭矿井实施闭坑报废，对资源整合小煤矿实施技术改造或关闭。对于暂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煤矿，郑煤集团将在国家政策许可范围内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促使该等煤炭资产尽快满足或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条件，自各生产主体证照等手续办理完备及收益率不低于上市公司同类资产之日起 5 年内，采用适时注入、转让控制权或出售等方式，逐步将郑煤集团控制的煤炭生产经营性优质资产全部注入上市公司，同时授予郑州煤电对郑煤集团出售该类煤炭资产的优先选购权。3. 对于郑煤集团未来持有的处于资源勘探阶段，拟从事煤炭开采与销售业务的资产，为避免将来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上市公司具有优先选择权进行开发。若上市公司放弃开发权，待矿井建设完成，具备生产能力和经营资质或上市公司认为适当的时候，将上述资产注入上市公司。	2018 年 10 月 26 日	否	自各生产主体证照等手续办理完备及收益率不低于上市公司同类资产之日起 5 年内。	是		
	解决关联交易	郑煤集团	1. 郑煤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郑州煤电《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上市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 郑煤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与郑州煤电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2012 年 1 月 12 日	否	长期	是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郑煤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和郑州煤电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3. 郑煤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保证，上述承诺在郑煤集团作为郑州煤电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郑煤集团承担因此给郑州煤电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						
其他承诺	其他	郑州市国资委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郑州市国资委保证上市公司将仍然具备独立法人地位和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仍将保持独立。	2024 年 11 月 25 日	是	长期	是		
	其他	郑煤集团	郑煤集团保证上市公司业务、人员、机构、资产、财务五方面的独立性。	2012 年 5 月 10 日	否	长期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关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的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5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吕子玲、张雨	吴可方、李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吕子玲(4年)、张雨(2年)	吴可方(1年)、李汉(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国家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及相关规定,公司原审计机构亚太已达到公司连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审计工作的最长年限,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要求。通过公开招标并经公司九届十四次董事会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审机构。

###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14日,公司七届八次董事会同意对公司三级子公司上海郑煤进行债权债务清理,清算后予以注销(详见公司临2017-013号公告)。

2024年11月7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公司三级子公司上海郑煤的破产清算申请,裁定即日生效(详见公司临2024-046号公告)。11日,法院指定上海市嘉华律师事务所为上海郑煤的管理人。

2025年1月15日召开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审议通过了财产变价和管理人报酬方案。

鉴于上海郑煤已进入破产程序并由法院指定管理人接管,公司已丧失对其的控制权,故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郑州煤电	河南安能实业有限公司	无	诉讼	买卖合同纠纷, 请求支付货款及利息。	326.91	否	一审	2024年6月27日,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法院做出(2024)豫0102民初7825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支付郑州煤电326.91元货款及利息。	已向法院递交强制执行申请书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九届十三次董事会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 2024 年度预计情况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3 年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与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皆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持续性交易，发挥了关联方各自的资源、产品和成本优势，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4-002 号）《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 2024 年度预计情况的公告》（临 2024-003 号）、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4-007 号）。具体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情况请见下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郑煤集团	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技术、培训等服务	市场价		3,419.02	5.38			
河南万合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修理	市场价		5,682.91	8.95			
河南锦源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修理	市场价		311.25	0.49			
郑煤集团	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修理	市场价		51.77	0.08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高瑞电力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试验检验服务	市场价		131.66	0.21			

有限公司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高瑞电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200.68	0.32			
郑煤集团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采购电力	市场价		598.61	1.82			
郑煤集团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	市场价		15.65	0.01			
河南万合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设备	市场价		11,733.82	9.12			
河南锦源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价		22,601.98	35.60			
上海新豫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设备	市场价		1,937.32	1.51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心加油站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燃油	市场价		1,686.89	5.12			
河南省三软煤层开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培训等服务	市场价		798.17	1.26			
郑煤集团	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代收政府补助	市场价		3,003.60	4.73			
郑煤集团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出售材料及设备	市场价		7,548.43	1.88			
河南万合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出售材料及设备	市场价		4,386.65	1.09			
郑州煤炭工业	母公司的控股	销售商品	出售材料及设	市场价		1,849.46	0.46			

(集团)新郑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备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出售材料及设备	市场价		10,456.50	2.61			
郑煤集团	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提供通讯、餐饮住宿等服务	市场价		1,749.15	12.86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通讯、餐饮住宿等服务	市场价		436.64	3.21			
河南锦源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通讯、餐饮住宿等服务	市场价		201.01	1.48			
河南万合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通讯、餐饮住宿等服务	市场价		18.79	0.14			
郑煤集团	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提供工程施工	市场价		2,002.61	14.72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工程施工	市场价		2,094.84	15.40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新郑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出售原煤	市场价		133,778.88	33.34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代理	代销服务	市场价		1,465.08	10.77			

团)新郑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锦源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转供电、供水、供暖等	市场价		671.15	0.17			
郑煤集团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转供电、供水、供暖等	市场价		387.31	0.10			
郑新铁路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	代收铁路运费	市场价		560.55	4.12			
郑新铁路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市场价		347.91	2.56			
合计				/	/	220,128.29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关联交易是按照公平、公正、等价有偿和就近互利的原则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郑煤集团	郑州煤电			2024. 1. 1	2024. 12. 31	55. 84			是	控股股东

托管情况说明

本年度郑煤集团与本公司签订了《设备委托代管协议书》，代管郑煤集团设备 1781 台，2024 年度郑煤集团向本公司支付代管费 55.84 万元。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郑州煤电	郑煤集团及其关联方	专项设备	4,460.39	2024.1.1	2024.12.31		租赁合同		是	控股股东
郑州煤电	郑煤集团及其关联方	房屋	173.02	2024.1.1	2024.12.31		租赁合同		是	控股股东
郑煤集团及其关联方	郑州煤电	专项设备及房屋	1,091.29	2024.1.1	2024.12.31		租赁合同		是	控股股东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8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8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8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报告期内，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白坪煤业与上海歆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合同签订时间为2024年7月），合同约定的融资总金额共计1.50亿元，期限为36个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白坪煤业已收到融资租赁款1.50亿元，融资租赁余额为1.38亿元。</p> <p>根据公司九届五次董事会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详见公司编号为临2022-053和临2023-004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在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新郑煤电与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售后回租的方式，共进行了两次联合融资租赁业务（合同签订时间分别为2023年10月、2025年2月），合同约定的融资总金额共计1.50亿元，期限为36个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新郑煤电已收到融资租赁款1亿元，融资租赁余额为0.47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新郑煤电的融资租赁余额为0.97亿元。</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煤矿停复产情况。2024年4月4日至22日，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新郑煤电因存在1条重大隐患，停产19天，发生停工费用约1674万元（详见公司临2024-016、017号公告）。6月22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教学二矿因资源枯竭停止生产面的采掘活动并依据国家相关政策对职工进行分流安置（详见公司临2024-029、036号公告）。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9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84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566,068,280	46.46	0	质押	308,230,000	国有法人
郑州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0	66,371,000	5.45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80,280	5,623,944	0.46	0	无	0	其他
李美君	5,539,004	5,539,004	0.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10,626	4,713,783	0.39	0	无	0	其他
李松峰	4,264,900	4,264,900	0.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成	3,397,700	3,397,700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14,336	3,233,442	0.27	0	无	0	其他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400	1,703,249	0.14	0	无	0	其他
刘超	451,400	1,631,000	0.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66,068,280			人民币普通股	566,068,280		

郑州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66,371,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371,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623,944	人民币普通股	5,623,944
李美君	5,539,004	人民币普通股	5,539,00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713,783	人民币普通股	4,713,783
李松峰	4,264,9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4,900
周成	3,397,700	人民币普通股	3,397,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33,442	人民币普通股	3,233,44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3,249	人民币普通股	1,703,249
刘超	1,63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1,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03,157	0.18	710,000	0.06	4,713,783	0.39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204,224	0.51	1,591,700	0.13	5,623,944	0.46	0	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于泽阳
成立日期	1996 年 1 月 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开采；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泥生产；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工程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通讯设备销售；矿山机械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矿山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金属矿石销售；餐饮管理；日用百货销售；酒店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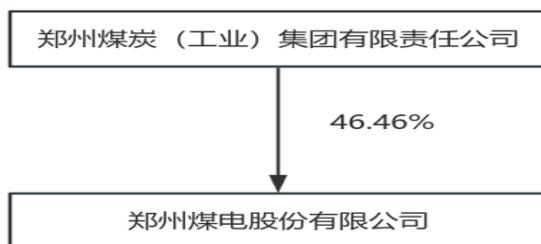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郑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18日和4月11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和《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按照河南省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国有企业战略重组的安排部署以及省政府关于郑煤集团股权划转工作方案的批复,省政府国资委拟将其直接持有的郑煤集团股权无偿划转至郑州市国资委(详见公司临2022-006号和009号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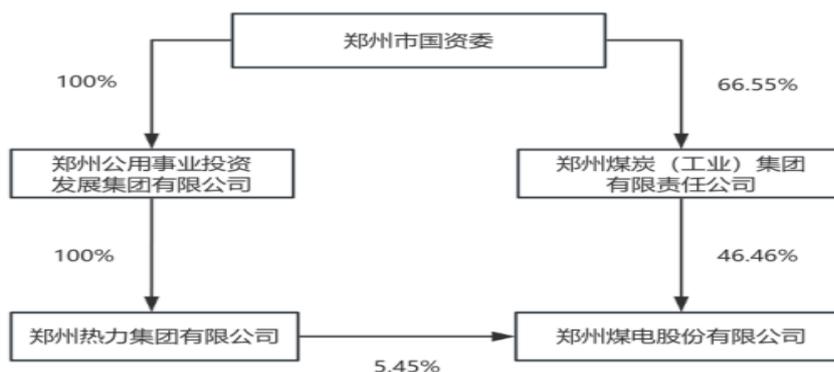
2024年11月22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通知,省政府国资委与郑州市国资委签署了《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省政府国资委将其持有郑煤集团66.55345%的股权无偿划转至郑州市国资委,同步将其持有郑煤集团5.4768%的股权划转至河南省财政厅,对应的股权和收益用于充实社保基金。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要件(详见公司临2024-047号公告)。

2024年12月27日、2025年1月25日和2月28日,公司依规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临2024-048号和临2025-007号、009号公告)。

2025年3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的公告》,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郑州市国资委,控股股东仍为郑煤集团(详见公司临2025-010号公告)。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10067 号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煤电）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郑州煤电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郑州煤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b>（一）收入确认</b>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四）”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四十）”。</p> <p>报告期内，郑州煤电合并口径营业收入为 42.05 亿元。收入是管理层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p> <p>（1）了解、测试并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p> <p>（2）选取销售合同或订单，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3）结合业务类型对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检查已确认收入的合理性；</p> <p>（4）执行细节测试，包括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运单、收款记录等；选取资产负债表日的往来余额及本年度的销售金额实施函证程序；</p> <p>（5）执行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销售收入的截止性测试程序。</p>

<b>(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b>	
<p>应收账款减值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坏账准备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p> <p>报告期末，郑州煤电合并口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5.55 亿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4.74 亿元，账面价值为 10.81 亿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定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p> <p>(1) 了解、测试并评价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p> <p>(2) 复核用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及关键假设的合理性,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评估和识别的合理性；</p> <p>(3) 对于采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计算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并结合客户回函、历史还款、期后回款等情况对客户信用风险做出评估；</p> <p>(4)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测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p> <p>(5) 检查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 四、其他信息

郑州煤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郑州煤电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郑州煤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郑州煤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郑州煤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郑州煤电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郑州煤电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可方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汉

中国·上海

2025 年 3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3,058,907,392.26	2,741,448,309.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4,510,555.35	
应收账款	七、3	1,081,039,697.65	1,024,052,032.92
应收款项融资	七、4	8,272,502.44	236,920,000.00
预付款项	七、5	15,381,013.47	44,684,852.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6	69,944,450.08	77,333,315.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84,922,935.59	121,693,512.1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8	56,411,897.86	27,919,830.61
流动资产合计		4,379,390,444.70	4,274,051,853.20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9	151,9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734,823,232.06	461,687,744.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1	1,203,672.17	1,257,295.6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12	944,289,400.00	983,677,700.00
固定资产	七、13	5,545,550,499.33	5,783,388,114.51
在建工程	七、14	1,736,737,842.60	1,261,071,151.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15	9,630,524.91	3,266,857.22
无形资产	七、16	285,549,773.49	323,043,514.7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7	18,930,888.19	6,061,733.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8	155,695,676.26	165,130,209.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84,311,509.01	8,988,584,321.73
资产总计		13,963,701,953.71	13,262,636,174.9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20	2,605,234,000.00	2,16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21	3,728,144,584.50	3,822,500,000.00
应付账款	七、22	1,531,227,060.93	1,373,513,728.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23	112,648,610.91	152,855,897.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24	399,777,244.78	479,191,237.39
应交税费	七、25	63,302,509.89	123,671,319.03
其他应付款	七、26	1,103,620,782.53	1,264,284,517.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8,223,097.37	281,855,674.1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7	232,219,120.73	51,576,190.48
其他流动负债	七、28	16,856,295.12	18,939,017.95
流动负债合计		9,793,030,209.39	9,452,531,907.49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29		79,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30	4,651,259.69	1,622,134.95
长期应付款	七、31	131,906,014.02	56,2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32	736,571,425.44	726,208,542.49
递延收益	七、33	3,020,912.00	3,540,83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8	132,871,111.61	138,546,042.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9,020,722.76	1,005,867,552.07
负债合计		10,802,050,932.15	10,458,399,459.56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4	1,218,412,038.00	1,218,412,0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5	228,795,186.89	227,890,598.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6	137,834,872.23	137,888,495.75
专项储备	七、37	221,450,246.02	231,812,548.16
盈余公积	七、38	429,197,595.90	429,197,595.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9	-357,129,622.12	-639,792,41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78,560,316.92	1,605,408,865.69
少数股东权益		1,283,090,704.64	1,198,827,849.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61,651,021.56	2,804,236,715.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963,701,953.71	13,262,636,174.93

公司负责人：余乐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敬

会计机构负责人：房敬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861,136,345.95	2,441,585,787.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11,951,447.13	193,477,998.36
应收款项融资		7,018,626.21	187,940,000.00
预付款项		1,841,995.56	3,997,157.9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011,401,748.28	1,804,450,087.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0,149,727.75
存货		22,733,996.13	35,425,830.8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972,703.68	20,107,560.45
流动资产合计		4,052,056,862.94	4,686,984,421.87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151,9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417,217,820.00	2,181,074,66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44,289,400.00	983,677,700.00
固定资产		3,311,172,333.31	3,243,028,163.23
在建工程		396,350,286.52	240,743,702.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73,244.75	3,266,857.22
无形资产		18,928,924.92	13,555,403.7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025,300.21	6,051,318.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70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58,313,010.54	6,671,397,815.69
资产总计		11,310,369,873.48	11,358,382,237.5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605,234,000.00	2,16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58,186,198.40	3,830,070,000.00
应付账款		1,334,553,315.40	1,597,999,976.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2,443,427.34	152,628,508.08
应付职工薪酬		196,366,834.01	274,622,180.11
应交税费		23,999,020.23	33,024,474.02
其他应付款		1,215,300,156.95	1,174,138,104.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588,533.69	12,076,190.48
其他流动负债		14,291,937.08	18,925,108.20
流动负债合计		9,401,963,423.10	9,259,484,541.6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79,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3,914.36	1,622,134.95
长期应付款		33,425,000.00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4,533,202.25	121,700,369.79
递延收益		20,912.00	40,83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871,111.61	138,546,042.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394,140.22	351,609,379.37
负债合计		9,693,357,563.32	9,611,093,921.0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8,412,038.00	1,218,412,0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0,662,029.66	849,757,440.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8,431,200.06	138,431,200.06
专项储备		94,451,105.46	91,842,677.42
盈余公积		289,595,562.64	289,595,562.64
未分配利润		-974,539,625.66	-840,750,602.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17,012,310.16	1,747,288,316.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10,369,873.48	11,358,382,237.56

公司负责人：余乐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敬

会计机构负责人：房敬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04,916,322.89	4,323,258,618.22
其中：营业收入	七、40	4,204,916,322.89	4,323,258,618.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99,526,606.36	3,964,688,438.82
其中：营业成本	七、40	3,160,563,758.08	2,998,670,727.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41	153,792,916.95	158,382,607.96
销售费用	七、42	70,439,005.45	70,236,377.77
管理费用	七、43	530,455,974.27	541,899,820.26
研发费用	七、44	73,437,033.84	41,406,225.45
财务费用	七、45	210,837,917.77	154,092,679.46
其中：利息费用		219,102,780.76	203,773,153.64
利息收入		35,706,124.44	57,046,136.68
加：其他收益	七、46	33,357,176.46	10,835,291.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7	542,800,528.76	10,118,328.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3,863,026.98	9,945,086.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8	-30,782,700.00	-21,361,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9	-12,147,947.49	-12,824,740.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50	-36,462,733.39	-999,247.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1	-1,100,971.67	17,612,381.7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1,053,069.20	361,951,193.79
加：营业外收入	七、52	24,138,210.84	27,667,259.46
减：营业外支出	七、53	57,101,243.54	39,055,770.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8,090,036.50	350,562,683.06

减：所得税费用	七、54	107,930,657.82	132,776,312.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159,378.68	217,786,370.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159,378.68	217,786,370.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662,788.09	31,979,829.5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7,496,590.59	185,806,541.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623.52	-542,704.3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623.52	-542,704.3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0,105,755.16	217,243,666.3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20	0.026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20	0.0262

公司负责人：余乐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敬

会计机构负责人：房敬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978,320,831.49	4,150,207,715.1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3,722,866,884.17	3,727,395,005.75
税金及附加		73,403,993.02	72,029,288.39
销售费用		57,281,676.87	53,333,080.38
管理费用		222,526,332.58	312,509,901.11
研发费用		29,639,944.32	16,544,976.31
财务费用		139,084,391.78	76,693,889.50
其中：利息费用		146,129,607.68	124,423,542.94
利息收入		33,644,819.86	54,808,243.69
加：其他收益		19,572,424.58	5,168,281.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29,239,899.22	45,525,086.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9,123,612.72	9,945,086.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782,700.00	-21,361,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07,309.28	12,122,308.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328,562.04	-999,247.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6,397.66	17,612,381.7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785,036.43	-50,230,614.85
加：营业外收入		19,343,220.62	20,376,515.06
减：营业外支出		33,077,839.24	28,494,399.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519,655.05	-58,348,499.19
减：所得税费用		-5,730,631.85	-1,215,229.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789,023.20	-57,133,269.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789,023.20	-57,133,269.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789,023.20	-57,133,269.4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余乐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敬

会计机构负责人：房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58,533,471.27	4,321,736,569.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1）	121,462,672.80	73,087,39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9,996,144.07	4,394,823,963.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3,787,942.82	1,722,906,390.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2,039,089.13	1,658,733,032.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9,660,587.93	625,883,231.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1）	198,359,781.78	143,335,86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3,847,401.66	4,150,858,51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148,742.41	243,965,445.0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18,728,712.48	56,652,314.35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57(3)	1,859,645.8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2)	158,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688,358.33	56,652,314.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8,518,680.03	391,494,935.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518,680.03	391,494,93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830,321.70	-334,842,620.7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68,000,000.00	2,32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3)	2,809,800,000.00	2,60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90,500,000.00	4,93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32,200,000.00	2,666,850,562.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406,485.16	202,610,470.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420,000.00	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3)	3,132,470,299.52	2,247,651,92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1,076,784.68	5,117,112,953.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76,784.68	-185,112,953.5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048,496.91	1,097,038,626.1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836,790,132.94	821,048,496.91

公司负责人：余乐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敬

会计机构负责人：房敬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03,166,079.25	4,163,851,09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51,318.50	65,182,49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7,717,397.75	4,229,033,585.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3,439,256.06	3,238,643,443.6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0,627,720.36	868,176,755.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779,179.65	178,031,502.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93,357.76	35,891,92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42,639,513.83	4,320,743,62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22,116.08	-91,710,037.6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580,000.00	6,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89,129.89	47,824,903.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65,991.0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835,120.91	53,824,903.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337,588.56	29,677,248.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59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31,588.56	29,677,24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903,532.35	24,147,654.9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68,000,000.00	2,32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2,940,261.20	2,572,629,329.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0,940,261.20	4,899,629,329.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32,200,000.00	2,666,850,562.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183,686,229.98	195,017,324.59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6,428,652.57	2,230,951,92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2,314,882.55	5,092,819,808.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74,621.35	-193,190,478.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606,794.92	-260,752,861.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026,355.26	920,779,216.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2,633,150.18	660,026,355.26

公司负责人：余乐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敬

会计机构负责人：房敬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8,412,038.00	227,890,598.09	137,888,495.75	231,812,548.16	429,197,595.90	-639,792,410.21	1,605,408,865.69	1,198,827,849.68	2,804,236,715.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8,412,038.00	227,890,598.09	137,888,495.75	231,812,548.16	429,197,595.90	-639,792,410.21	1,605,408,865.69	1,198,827,849.68	2,804,236,715.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4,588.80	-53,623.52	-10,362,302.14		282,662,788.09	273,151,451.23	84,262,854.96	357,414,306.19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53,623.52			282,662,788.09	282,609,164.57	77,496,590.59	360,105,755.16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2,700,000.00	12,700,000.00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12,700,000.00	12,700,000.0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 分配								9,344,873.49	9,344,873.49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4. 其 他								9,344,873.49	9,344,873.49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362,302.14			-10,362,302.14	-15,278,609.12	-25,640,911.26
1. 本期提取				444,785,738.98			444,785,738.98	111,371,977.75	556,157,716.73
2. 本期使用				455,148,041.12			455,148,041.12	126,650,586.87	581,798,627.99
(六) 其他		904,588.80					904,588.80		904,588.8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8,412,038.00	228,795,186.89	137,834,872.23	221,450,246.02	429,197,595.90	-357,129,622.12	1,878,560,316.92	1,283,090,704.64	3,161,651,021.56

项目	2023 年度
----	---------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8,412,038.00	227,418,465.67	138,431,200.06	290,282,009.86	429,197,595.90	-655,642,902.76	1,648,098,406.73	1,045,034,623.93	2,693,133,030.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129,337.03	-16,129,337.03		-16,129,337.0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8,412,038.00	227,418,465.67	138,431,200.06	290,282,009.86	429,197,595.90	-671,772,239.79	1,631,969,069.70	1,045,034,623.93	2,677,003,693.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2,132.42	-542,704.31	-58,469,461.70		31,979,829.58	-26,560,204.01	153,793,225.75	127,233,02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2,704.31			31,979,829.58	31,437,125.27	185,806,541.04	217,243,666.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420,000.00	-34,4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34,420,000.00	-34,42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58,469,461.70			-58,469,461.70	2,406,684.71	-56,062,776.99
1. 本期提取				392,951,225.13			392,951,225.13	108,048,987.37	501,000,212.50
2. 本期使用				451,420,686.83			451,420,686.83	105,642,302.66	557,062,989.49
(六)其他		472,132.42					472,132.42		472,132.42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218,412,038.00	227,890,598.09	137,888,495.75	231,812,548.16	429,197,595.90	-639,792,410.21	1,605,408,865.69	1,198,827,849.68	2,804,236,715.37

公司负责人：余乐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敬

会计机构负责人：房敬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8,412,038.00	849,757,440.86	138,431,200.06	91,842,677.42	289,595,562.64	-840,750,602.46	1,747,288,316.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8,412,038.00	849,757,440.86	138,431,200.06	91,842,677.42	289,595,562.64	-840,750,602.46	1,747,288,316.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4,588.80		2,608,428.04		-133,789,023.20	-130,276,006.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789,023.20	-84,789,023.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9,000,000.00	-49,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49,000,000.00	-49,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608,428.04			2,608,428.04
1. 本期提取				209,738,932.28			209,738,932.28
2. 本期使用				207,130,504.24			207,130,504.24
（六）其他		904,588.80					904,588.8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8,412,038.00	850,662,029.66	138,431,200.06	94,451,105.46	289,595,562.64	-974,539,625.66	1,617,012,310.16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18,412,038.00	849,285,308.44	138,431,200.06	152,817,055.86	289,595,562.64	-767,487,995.97	1,881,053,169.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129,337.03	-16,129,337.0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8,412,038.00	849,285,308.44	138,431,200.06	152,817,055.86	289,595,562.64	-783,617,333.00	1,864,923,832.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2,132.42		-60,974,378.44		-57,133,269.46	-117,635,515.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133,269.46	-57,133,269.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0,974,378.44			-60,974,378.44
1. 本期提取				189,124,039.00			189,124,039.00
2. 本期使用				250,098,417.44			250,098,417.44
（六）其他		472,132.42					472,132.4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8,412,038.00	849,757,440.86	138,431,200.06	91,842,677.42	289,595,562.64	-840,750,602.46	1,747,288,316.52

公司负责人：余乐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敬

会计机构负责人：房敬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1997 年 11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工业部煤财劳字[1997]第 253 号、煤政函[1997]第 6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第 89 号文件批准，由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郑煤集团)独家发起，以其下属的超化煤矿、米村煤矿、东风电厂的经评估确认后的经营性净资产 336,562,610 元折为 22,000 万股国有法人股投入，并采取募集设立方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100001700113867，1998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所属行业为采矿业-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218412038 股，注册资本为 1218412038 元，注册地河南省郑州市中原西路 66 号，总部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西路 66 号。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煤炭生产及销售。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郑煤集团，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郑州市国资委。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1,00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金额≥50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500.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金额≥500.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金额≥1,000.00 万元
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	金额≥500.00 万元
重要的债权投资	金额≥1,000.00 万元
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	金额≥500.00 万元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金额≥10,0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1,000.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金额≥1,0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营业收入占集团营业收入的 10%以上, 或净利润占集团净利润绝对值的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确认投资收益≥500.00 万元, 或者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 10,000.00 万元
重要的债务重组	金额≥1,000.00 万元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

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a、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b、处置子公司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c、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d、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8 长期股权投资”。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3)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4)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

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2)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作为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的债务人或者存在信用下降的业务客户在单资产的基础上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其余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确定信用损失，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的基础上，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分类：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含 2 年)	10
2-3 年 (含 3 年)	30
3-4 年 (含 4 年)	50
4-5 年 (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具体计量方法为：在组合基础上确定信用损失，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的基础上，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参考应收账款；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4)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5)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6) 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合同履行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郑州煤电物资供销有限公司原材料按照计划成本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b、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8、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b、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a、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b、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c、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9、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以资产负债表日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资产评估价值作为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 20、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5	2.38-4.85
其中：井巷工程	工作量法			
弃置资产	工作量法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5	3-5	3.80-9.70
其中：铁路资产	年限平均法	30-100	3-5	0.95-3.2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0	3-5	9.50-13.86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井巷工程折旧以采煤量每吨 2.50 元提取。

弃置资产折旧以采煤量占剩余可采储量的比例提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公司安全费用、维简费支出形成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五、36 其他/专项储备”。

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土部环保部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财建(2017)638 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土资源厅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通知》(豫财环(2017)111 号)的规定建立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公司下属各个生产单位确认与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相关的预计负债的同时确认了对应弃置资产，计入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根据弃置资产单独计提折旧额计入成本项目。

## 21、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 房屋及建筑物、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4) 设备经过使用部门等的同意验收。

## 22、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

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3、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限平均法	0	土地使用权证注明的法定受益年限
采矿权	7-30	年限平均法	0	采矿权证注明的法定受益年限
软件及其他	5-10	年限平均法	0	预计可使用年限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研究开发投入主要指直接投入研发活动的模具、

相关材料等；相关折旧摊销费主要指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房屋等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于研发活动的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4、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5、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租赁资产改造支出	年限平均法	10
互联网服务费	年限平均法	10
固定资产装修费用	年限平均法	3-5
融资租赁服务费	年限平均法	2-3

## 26、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27、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

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8、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对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9、 收入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煤炭、原材料销售收入于商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

##### (2) 提供服务

本公司铁路运输、软件开发等服务于提供时确认收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矿建工程及地质勘探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

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 30、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1、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本公司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33、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4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

赁负债；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关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的规定。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3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债务重组

#####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

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专项储备

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公司提取的维简费和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1%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资源税	按应税煤炭产品销售额计缴	2%
水资源税	按疏干排水量、取水量计缴	0.30、0.60、0.90、4.00 元/立方米
环境保护税	按污染当量数计缴	4.80 元/当量、5.60 元/当量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5%
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郑煤集团(河南)白坪煤业有限公司	25%
郑煤集团(登封)教学二矿有限公司	25%
郑州煤电物资供销有限公司	25%
上海郑煤贸易有限公司	25%
郑州博威物资招标有限公司	25%
郑州郑煤岚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
河南郑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5%
郑州煤电永耀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
郑州煤电宾馆有限公司	20%
郑州煤电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25%
郑州祥隆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25%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恒泰灾害治理有限公司	25%
郑州煤电精煤能源有限公司	25%
郑州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	25%
郑州煤电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本公司子公司郑州郑煤岚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煤电永耀通信技术有限公司、郑州煤电宾馆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享受小微企业相关税收优惠。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3,067.11
银行存款	1,009,940,894.30	1,016,167,001.11
其他货币资金	2,048,966,497.96	1,725,138,241.1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058,907,392.26	2,741,448,309.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2024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合计 2,222,117,259.32 元，其中环境治理恢复基金 172,575,274.54 元、票据保证金 2,048,966,497.96 元、冻结资金等 575,486.82 元。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4,510,555.35	
合计	4,510,555.35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2,552,047.00
合计		2,552,047.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47,953.00	100.00	237,397.65	5.00	4,510,555.35					
其中：										
账龄分析法	4,747,953.00	100.00	237,397.65	5.00	4,510,555.35					
合计	4,747,953.00	/	237,397.65	/	4,510,555.35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分析法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747,953.00	237,397.65	5.00
合计	4,747,953.00	237,397.65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237,397.65				237,397.65
合计		237,397.65				237,397.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18,226,824.67	716,135,471.11
1 年以内小计	718,226,824.67	716,135,471.11
1 至 2 年	268,654,456.05	218,339,787.61
2 至 3 年	197,812,212.84	250,864,672.6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84,487,503.81	79,595,114.81

4 至 5 年	78,405,699.30	43,651,710.69
5 年以上	207,274,350.80	393,734,852.58
合计	1,554,861,047.47	1,702,321,609.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7,738,691.94	12.07	170,581,276.06	90.86	17,157,415.88	311,100,423.35	18.28	292,857,538.37	94.14	18,242,884.9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7,122,355.53	87.93	303,240,073.76	22.18	1,063,882,281.77	1,391,221,186.13	81.72	385,412,038.19	27.70	1,005,809,147.94
其中：										
账龄分析法	1,367,122,355.53	87.93	303,240,073.76	22.18	1,063,882,281.77	1,391,221,186.13	81.72	385,412,038.19	27.70	1,005,809,147.94
合计	1,554,861,047.47	/	473,821,349.82	/	1,081,039,697.65	1,702,321,609.48	/	678,269,576.56	/	1,024,052,032.9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客商 A	112,313,000.63	101,081,700.57	90.00	客户关停, 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客商 B	47,716,836.29	42,945,152.66	90.00	客户关停, 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客商 C	10,851,237.12	9,766,113.41	90.00	客户破产重整
客商 D	3,241,616.75	3,241,616.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商 E	1,913,102.12	1,913,102.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商 F	1,600,656.00	1,600,6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商 G	1,076,475.20	1,076,475.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商 H	969,308.48	900,000.00	92.85	客户破产重整
其他客户	8,056,459.35	8,056,459.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7,738,691.94	170,581,276.06	90.8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法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18,226,824.67	35,911,341.25	5.00
1 至 2 年	268,614,402.60	26,861,440.25	10.00
2 至 3 年	197,797,450.92	59,339,235.28	30.00
3 至 4 年	608,741.56	304,370.80	50.00
4 至 5 年	2,102,499.19	1,051,249.59	50.00
5 年以上	179,772,436.59	179,772,436.59	100.00
合计	1,367,122,355.53	303,240,073.76	22.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92,857,538.37	7,694,871.05	9,766,113.40		120,205,019.96	170,581,276.06
组合计提	385,412,038.19	10,274,159.89			92,446,124.32	303,240,073.76
合计	678,269,576.56	17,969,030.94	9,766,113.40		212,651,144.28	473,821,349.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客商 C	9,766,113.40	收回欠款	银行存款	依据预计可收回金额按照 90% 单项计提坏账
合计	9,766,113.40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51,149,202.56		451,149,202.56	29.02	60,031,327.12
第二名	373,640,343.06		373,640,343.06	24.03	19,144,928.13
第三名	278,173,262.71		278,173,262.71	17.89	37,523,267.44
第四名	112,313,000.63		112,313,000.63	7.22	101,081,700.57
第五名	50,122,363.14		50,122,363.14	3.22	50,040,708.68
合计	1,265,398,172.10		1,265,398,172.10	81.38	267,821,931.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272,502.44	236,920,000.00
合计	8,272,502.44	236,92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1,107,420.08	
合计	561,107,420.0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788,701.79	89.65	43,074,332.16	96.40
1至2年	937,790.00	6.10	591,362.23	1.32
2至3年	561,362.23	3.65	400,801.29	0.90
3年以上	93,159.45	0.60	618,357.09	1.38
合计	15,381,013.47	100.00	44,684,852.7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系已预付尚未完成交易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200,000.00	20.80
第二名	2,998,269.76	19.49
第三名	1,287,244.06	8.37
第四名	1,163,522.01	7.56
第五名	982,136.40	6.39
合计	9,631,172.23	62.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944,450.08	77,333,315.32
合计	69,944,450.08	77,333,315.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6,017,118.90	62,885,851.18
1 年以内小计	56,017,118.90	62,885,851.18
1 至 2 年	13,397,957.30	10,892,225.11
2 至 3 年	4,060,549.07	4,454,926.3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423,379.52	3,378,760.36
4 至 5 年	4,214,364.58	5,961,851.09
5 年以上	200,947,453.41	114,396,307.06
合计	284,060,822.78	201,969,921.10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搬迁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单位往来	230,954,063.51	145,636,340.24
保证金	651,500.00	501,500.00
备用金及其他	27,455,259.27	30,832,080.86
合计	284,060,822.78	201,969,921.10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2,928,810.55	60,289,988.67	1,417,806.56	124,636,605.7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84,170.34	1,223,207.49	130,892,476.20	134,099,854.0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71,917.56			71,917.56
其他变动	446,169.64	44,101,999.91		44,548,169.55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4,394,893.69	17,411,196.25	132,310,282.76	214,116,372.7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61,707,795.23	132,115,683.69			44,101,999.91	149,721,479.01
组合计提	62,928,810.55	1,984,170.34		71,917.56	446,169.64	64,394,893.69
合计	124,636,605.78	134,099,854.03		71,917.56	44,548,169.55	214,116,372.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1,917.5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东风电厂核销死亡职工奇怪应收款 71,917.56 元。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0,392,221.73	45.90	借款	1 年以内、 3-5 年、5 年以上	130,392,221.73
第二名	25,000,000.00	8.80	搬迁款	5 年以上	25,000,000.00
第三名	11,933,821.80	4.20	预付款	5 年以上	11,933,821.80
第四名	6,301,639.82	2.22	代垫款	1 年以内	315,081.99
第五名	3,413,200.00	1.20	往来款	5 年以上	3,413,200.00
合计	177,040,883.35	62.32	/	/	171,054,325.52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 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526,651.63	4,136,665.26	18,389,986.37	20,992,530.92		20,992,530.92
库存商品	89,520,876.54	24,766,983.07	64,753,893.47	101,700,228.70	999,247.44	100,700,981.26
合同履约成本	1,779,055.75		1,779,055.75			
合计	113,826,583.92	28,903,648.33	84,922,935.59	122,692,759.62	999,247.44	121,693,512.1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36,665.26				4,136,665.26
库存商品	999,247.44	24,766,983.07		999,247.44		24,766,983.07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999,247.44	28,903,648.33		999,247.44		28,903,648.3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进项税	41,001,639.27	22,388,943.90
预交企业所得税	3,628,211.59	5,530,886.71
待摊贴现息	7,240,000.00	
待摊手续费	1,990,000.00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2,552,047.00	
合计	56,411,897.86	27,919,830.61

## 9、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郑新铁路财务资助	151,900,000.00		151,900,000.00			
合计	151,900,000.00		151,900,00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郑新铁路财务资助	151,900,000.00		4.75%	2027.12.31						
合计	151,900,000.00	/	/	/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山西复晟铝业有限公司	461,687,744.91			225,644,561.36		904,588.80				688,236,895.07
河南郑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260,585.74				51,846,922.73		46,586,336.99
小计	461,687,744.91			220,383,975.62		904,588.80		51,846,922.73		734,823,232.06
合计	461,687,744.91			220,383,975.62		904,588.80		51,846,922.73		734,823,232.0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郑州锦源新型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1,257,295.69				53,623.52	1,203,672.17			596,327.83	
合计	1,257,295.69				53,623.52	1,203,672.17			596,327.83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983,677,700.00	983,677,700.00
二、本期变动	-39,388,300.00	-39,388,300.00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7,109,000.00	7,109,000.00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32,279,300.00	-32,279,300.00
三、期末余额	944,289,400.00	944,289,400.0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3、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539,546,316.46	5,775,371,669.80
固定资产清理	6,004,182.87	8,016,444.71
合计	5,545,550,499.33	5,783,388,114.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86,294,163.23	6,505,988,215.40	198,277,392.82	40,701,708.54	13,731,261,479.99
2. 本期增加金额	7,221,751.42	354,903,366.28	31,498,454.18	158,043,819.61	551,667,391.49
(1) 购置	10,814,164.25	491,610,860.52	31,498,454.18	10,302,528.60	544,226,007.55

转入	(2) 在建工程	632,438.98	8,920,528.96			9,552,967.94
增加	(3) 企业合并					
	(4) 其他	-4,224,851.81	-145,628,023.20		147,741,291.01	-2,111,58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4,426,092.45	557,832,650.97	25,794,115.60	154,741.63	628,207,600.65
废	(1) 处置或报	1,117,802.00	225,114,136.80	10,813,269.16		237,045,207.96
	(2) 其他	43,308,290.45	332,718,514.17	14,980,846.44	154,741.63	391,162,392.69
	4. 期末余额	6,949,089,822.20	6,303,058,930.71	203,981,731.40	198,590,786.52	13,654,721,270.8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97,760,912.03	4,488,715,942.21	144,858,796.73	22,936,326.82	7,054,271,977.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385,994.74	173,273,494.98	6,183,764.66	145,915,527.13	468,758,781.51
	(1) 计提	191,095,094.43	268,448,947.82	6,183,764.66	3,030,974.60	468,758,781.51
	(2) 其他	-47,709,099.69	-95,175,452.84		142,884,552.53	
	3. 本期减少金额	7,498,083.20	291,003,724.95	17,415,234.60	136,355.18	316,053,397.93
废	(1) 处置或报	760,663.74	216,157,307.81	10,158,836.96		227,076,808.51
	(2) 其他	6,737,419.46	74,846,417.14	7,256,397.64	136,355.18	88,976,589.42
	4. 期末余额	2,533,648,823.57	4,370,985,712.24	133,627,326.79	168,715,498.77	7,206,977,361.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77,480,538.47	119,528,281.00	3,361,496.73	1,247,516.20	901,617,832.40
	2. 本期增加金额	3,305,996.37	3,188,443.41	-365,781.13	1,473,754.06	7,602,412.71
	(1) 计提	3,305,996.37	3,667,940.49	235,867.20	392,608.65	7,602,412.71
	(2) 其他		-479,497.08	-601,648.33	1,081,145.41	
	3. 本期减少金额		739,843.36	282,808.75		1,022,652.11
废	(1) 处置或报		739,843.36	282,808.75		1,022,652.11
	4. 期末余额	780,786,534.84	121,976,881.05	2,712,906.85	2,721,270.26	908,197,593.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34,654,463.79	1,810,096,337.42	67,641,497.76	27,154,017.49	5,539,546,316.46
	2. 期初账面价值	3,811,052,712.73	1,897,743,992.19	50,057,099.36	16,517,865.52	5,775,371,669.8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736,363,764.12	152,093,728.87	453,471,174.16	130,798,861.09	
机器设备	217,823,371.73	136,528,920.97	74,660,248.69	6,634,202.07	
运输设备	13,666,823.64	10,633,964.51	2,276,252.15	756,606.98	
电子及其他设备	7,979,619.36	6,143,177.99	1,556,054.40	280,386.97	
合计	975,833,578.85	305,399,792.34	531,963,729.40	138,470,057.11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公示的我省 2016~2018 年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关闭退出煤矿名单，公司下属的超化高岭煤矿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关闭、米村矿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关闭，账面固定资产暂时闲置。

根据《郑州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 2019 年煤电行业转型发展工作的通知》(郑环攻坚办[2019]160 号)精神，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同意与当地政府协商并履行相应程序启动东风电厂 3、4 号机组的关停工作，东风电厂已于 2020 年 4 月关停，账面固定资产暂时闲置。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00,553,708.3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4,741,971.50	
其中：米村矿房屋建筑物	1,137,983.11	
运输设备		
合计	14,741,971.50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告成矿、米村矿、设备管理中心、东风电厂、祥隆地质等的资产，其中：部分房屋和地面建筑物一直未办理产权证书、部分资产未办理过户手续，均属于历史遗留问题。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子及其他设备	6,004,182.87	8,016,444.71
合计	6,004,182.87	8,016,444.71

14、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36,737,842.60	1,261,071,151.29
工程物资		
合计	1,736,737,842.60	1,261,071,151.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白坪矿技改	753,611,079.37		753,611,079.37	651,605,730.14		651,605,730.14
新郑煤电技改	426,854,772.34		426,854,772.34	300,196,860.00		300,196,860.00
精煤洗选项目	91,528,261.14		91,528,261.14			
其他工程	467,980,893.97	3,237,164.22	464,743,729.75	312,505,725.37	3,237,164.22	309,268,561.15
合计	1,739,975,006.82	3,237,164.22	1,736,737,842.60	1,264,308,315.51	3,237,164.22	1,261,071,151.2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白坪矿技改	10.90 亿元	651,605,730.14	102,005,349.23			753,611,079.37	69	69%	120,333,562.39	18,358,479.24	4.35	自筹

新郑煤电技改	7.91 亿元	300,196,860.00	126,657,912.34			426,854,772.34	54	54%	4,285,250.00	3,522,750.00	4.50	自筹+ 融资
精煤洗选项目	1.01 亿元		91,528,261.14			91,528,261.14	90	90%	473,062.49	473,062.49	4.35	自筹
其他工程		312,505,725.37	165,028,136.54	9,552,967.94		467,980,893.97						自筹
合计	19.82 亿元	1,264,308,315.51	485,219,659.25	9,552,967.94		1,739,975,006.82	/	/	125,091,874.88	22,354,291.73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167,143.02		8,167,143.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11,998.67	1,488,426.05	13,800,424.72
新增租赁	12,311,998.67	1,488,426.05	13,800,424.7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0,479,141.69	1,488,426.05	21,967,567.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00,285.80		4,900,285.80
2. 本期增加金额	6,841,386.61	595,370.42	7,436,757.03
(1) 计提	6,841,386.61	595,370.42	7,436,757.0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741,672.41	595,370.42	12,337,042.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37,469.28	893,055.63	9,630,524.91
2. 期初账面价值	3,266,857.22		3,266,857.2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1,288,548.24	1,045,920,755.16	3,804,661.24	1,131,013,964.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111,584.00		4,615,509.55	6,727,093.55
(1) 购置			4,615,509.55	4,615,509.5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2,111,584.00			2,111,58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2,075,487.24			22,075,487.24
(1) 处置				
(2) 其他	22,075,487.24			22,075,487.24
4. 期末余额	61,324,645.00	1,045,920,755.16	8,420,170.79	1,115,665,570.95
<b>二、累计摊销</b>				
1. 期初余额	24,587,214.28	719,430,229.31	2,120,695.26	746,138,138.85
2. 本期增加金额	2,414,218.90	25,503,306.72	629,713.03	28,547,238.65
(1) 计提	2,414,218.90	25,503,306.72	629,713.03	28,547,238.65
3. 本期减少金额	6,401,891.04			6,401,891.04
(1) 处置				
(2) 其他	6,401,891.04			6,401,891.04
4. 期末余额	20,599,542.14	744,933,536.03	2,750,408.29	768,283,486.46
<b>三、减值准备</b>				
1. 期初余额		61,832,311.00		61,832,311.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1,832,311.00		61,832,311.00
<b>四、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40,725,102.86	239,154,908.13	5,669,762.50	285,549,773.49
2. 期初账面价值	56,701,333.96	264,658,214.85	1,683,965.98	323,043,514.7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芦沟煤矿采矿权		

(1)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受河南省国土部门相关政策限制，芦沟煤矿采矿权许可证隶属关系暂未予变更。该权证未过户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使用，公司将继续与地方相关部门沟通尽快过户。

芦沟煤矿采矿权账面原值 58,900,000 元，累计摊销 25,031,212.72 元，减值准备 33,868,787.28 元，账面净值为 0

1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资产改造支出	6,051,318.84	736,398.16	2,056,520.12		4,731,196.88
互联网服务费	10,415.10		1,811.32		8,603.78
融资租赁服务费		8,510,000.00	1,201,458.34		7,308,541.66
维修费		8,055,045.87	1,172,500.00		6,882,545.87
合计	6,061,733.94	17,301,444.03	4,432,289.78		18,930,888.19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计提的坏账准备	247,592,095.52	61,735,777.88	246,657,058.43	61,664,264.62
存货跌价准备	5,041,356.35	1,260,339.0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517,281.88	3,129,320.47	12,819,230.60	3,204,807.65
应付工资结余	50,365,436.77	12,591,359.21	98,685,943.13	24,671,485.79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13,494,078.50	28,373,519.63	126,404,583.92	31,601,145.98
预计负债-弃置费用摊销	585,622,182.09	146,405,545.51	604,508,172.69	151,127,043.17

租赁负债	12,056,572.72	2,622,435.10	3,266,857.22	816,714.31
内部交易形成的 固定资产	454,041.00	113,510.25		
内部交易形成的 无形资产	2,906,796.40	726,699.10		
合计	1,030,049,841.23	256,958,506.24	1,092,341,845.99	273,085,461.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 允价值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 值核算形成	470,457,190.51	117,614,297.63	491,286,892.26	122,821,723.07
折旧政策差异	456,056,342.81	114,014,085.71	491,451,429.56	122,862,857.39
使用权资产	11,589,065.35	2,505,558.25	3,266,857.22	816,714.31
合计	938,102,598.67	234,133,941.59	986,005,179.04	246,501,294.7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和负债期末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期 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和负债期初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期 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262,829.98	155,695,676.26	107,955,252.14	165,130,209.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1,262,829.98	132,871,111.61	107,955,252.14	138,546,042.6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63,283,952.49	1,845,052,670.05
可抵扣亏损	2,289,006,591.44	2,308,527,077.93
合计	4,052,290,543.93	4,153,579,747.9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346,094,354.47	
2025 年	697,183,485.02	788,595,973.63	
2026 年	748,846,172.31	754,705,068.23	
2027 年	163,367,328.92	165,349,166.59	
2028 年	260,528,007.92	253,782,515.01	
2029 年	419,081,597.27		
合计	2,289,006,591.44	2,308,527,077.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222,117,259.32	2,222,117,259.32	保证、冻结	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票据保证金等	1,920,399,812.49	1,920,399,812.49	保证、冻结	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票据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425,702,374.75	330,928,751.64	抵押	售后回租	157,921,673.60	115,169,539.62	抵押	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2,647,819,634.07	2,553,046,010.96	/	/	2,078,321,486.09	2,035,569,352.11	/	/

## 20、 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保证借款	472,000,000.00	472,000,000.00
信用借款	1,783,234,000.00	1,344,000,000.00
合计	2,605,234,000.00	2,166,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公司抵押借款 350,000,000.00 元抵押人及抵押物为郑煤集团名下房产及对应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2) 公司保证借款 36,000,000.00 元担保人为白坪煤业；公司保证借款 436,000,000.00 元担保人为郑煤集团。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1、 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80,000,000.00	850,56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28,144,584.50	1,946,610,000.00
信用证	1,420,000,000.00	1,025,330,000.00
合计	3,728,144,584.50	3,822,500,000.00

## 22、 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531,227,060.93	1,373,513,728.18
合计	1,531,227,060.93	1,373,513,728.1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8,212,690.00	尚未结算
第二名	9,546,543.18	尚未结算
第三名	9,192,326.19	尚未结算
第四名	9,161,650.00	尚未结算
第五名	9,147,4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55,260,609.3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12,648,610.91	152,855,897.24
合计	112,648,610.91	152,855,897.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0,015,584.34	1,493,278,236.88	1,566,619,036.52	316,674,784.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9,175,653.05	200,834,325.06	207,833,807.03	82,176,171.08
三、辞退福利		83,382,093.57	82,455,804.57	926,289.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79,191,237.39	1,777,494,655.51	1,856,908,648.12	399,777,244.7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0,470,650.80	1,225,650,480.31	1,293,128,182.82	152,992,948.29
二、职工福利费		53,165,694.09	53,165,694.09	
三、社会保险费	66,858,654.89	133,126,591.74	147,515,519.06	52,469,727.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609,371.43	95,901,634.82	103,754,903.57	38,756,102.68
工伤保险费	16,521,780.07	27,629,635.60	33,912,004.90	10,239,410.77
生育保险费	3,727,503.39	9,595,321.32	9,848,610.59	3,474,214.12
四、住房公积金	13,549,956.09	43,613,283.00	45,670,516.00	11,492,723.0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136,322.56	36,474,654.20	25,891,591.01	99,719,385.7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1,247,533.54	1,247,533.54	
合计	390,015,584.34	1,493,278,236.88	1,566,619,036.52	316,674,784.7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6,799,876.68	192,954,922.43	199,697,720.55	70,057,078.56
2、失业保险费	12,349,136.45	7,726,642.63	8,136,086.48	11,939,692.60
3、企业年金缴费	26,639.92	152,760.00		179,399.92
合计	89,175,653.05	200,834,325.06	207,833,807.03	82,176,171.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584,057.41	33,385,929.78
企业所得税	25,255,847.97	55,982,150.58
个人所得税	6,731,653.17	4,303,734.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0,171.17	1,952,071.28
资源税	5,345,245.73	8,253,196.26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68,145.52	1,616,127.97
房产税	2,507,803.47	3,019,831.68
教育费附加	296,428.54	990,966.54
地方教育附加	197,660.42	752,521.47
印花税	823,880.06	978,506.27
价格调节基金	5,132,212.97	5,132,212.97
水资源税	5,925,524.25	4,320,682.92
环境保护税	2,413,879.21	2,983,386.37
合计	63,302,509.89	123,671,319.03

## 26、 其他应付款

###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8,223,097.37	281,855,674.16
其他应付款	915,397,685.16	982,428,843.06
合计	1,103,620,782.53	1,264,284,517.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156,293,097.37	237,505,674.16
应付股利-北京联合德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130,000.00	24,130,000.00
应付股利-中煤郑州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8,420,000.00
应付股利-职工股利	1,800,000.00	1,800,000.00
合计	188,223,097.37	281,855,674.16

###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644,612,437.27	760,549,408.83
应付押金	62,200,188.61	48,923,057.34
地面塌陷补偿及搬迁费	132,658,099.67	96,031,410.65
其他	75,926,959.61	76,924,966.24
合计	915,397,685.16	982,428,843.0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9,700,000.00	2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446,772.61	1,876,190.48
1 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147,072,348.12	49,500,000.00
合计	232,219,120.73	51,576,190.48

**28、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14,304,248.12	18,939,017.95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2,552,047.00	
合计	16,856,295.12	18,939,017.9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79,700,000.00
合计		79,7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829,628.12	3,752,380.9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31,595.82	254,055.53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446,772.61	1,876,190.48
合计	4,651,259.69	1,622,134.95

**31、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1,906,014.02	56,250,000.0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31,906,014.02	56,2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	131,906,014.02	56,250,000.00
合计	131,906,014.02	56,250,000.00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32、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复垦、弃置及环境治理义务	736,571,425.44	726,208,542.49	
合计	736,571,425.44	726,208,542.4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土资源局、环境保护部《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财建[2017]638号）的规定，取消保证金制度，矿山企业不再新设保证金专户，缴存保证金。保证金取消后，企业应承担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责任，按照《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土资规[2016]21号）要求，综合开采条件、开采矿种、开采方式、开采规模、开采年限、地区开支水平等因素，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落实企业监测主体责任，加强矿山地质环境监测。矿山企业按照满足实际需求的原则，根据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将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预计弃置费用，计入相关资产的入账成本，在预计开采年限内摊销，并计入生产成本。

### 33、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540,832.00		519,920.00	3,020,912.00	智能化改造补贴、企业新型学徒预支补贴资金
合计	3,540,832.00		519,920.00	3,020,912.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18,412,038.00						1,218,412,038.00

### 3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	216,035,623.66			216,035,623.66

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11,854,974.43	904,588.80		12,759,563.23
合计	227,890,598.09	904,588.80		228,795,186.89

本期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主要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山西复晟铝业有限公司资本公积、专项储备增加按照权益法核算享有的份额。

36、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2,704.31	-53,623.52				-53,623.52		-596,327.83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2,704.31	-53,623.52				-53,623.52		-596,327.83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431,200.06							138,431,200.0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138,431,200.06							138,431,200.0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7,888,495.75	-53,623.52				-53,623.52		137,834,872.23

### 37、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0,737,410.37	398,785,430.22	407,306,951.08	12,215,889.51
维简费	18,627,163.70	46,000,308.76	37,616,873.78	27,010,598.68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192,447,974.09		10,224,216.26	182,223,757.83
合计	231,812,548.16	444,785,738.98	455,148,041.12	221,450,246.02

### 38、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9,752,440.88			399,752,440.88
任意盈余公积	29,445,155.02			29,445,155.02
合计	429,197,595.90			429,197,595.90

### 39、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39,792,410.21	-655,642,902.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6,129,337.0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9,792,410.21	-671,772,239.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2,662,788.09	31,979,829.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7,129,622.12	-639,792,410.21

### 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18,675,445.56	3,040,650,412.28	4,195,572,262.16	2,895,427,469.66

其他业务	186,240,877.33	119,913,345.80	127,686,356.06	103,243,258.26
合计	4,204,916,322.89	3,160,563,758.08	4,323,258,618.22	2,998,670,727.9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煤炭	3,642,801,879.46	2,700,105,617.97
物资流通	254,509,391.64	224,012,039.59
铁路运输	83,801,190.48	72,106,095.52
建筑施工	37,562,983.98	44,426,659.20
其他	186,240,877.33	119,913,345.80
合计	4,204,916,322.89	3,160,563,758.08
按经营地区分类		
省内	4,030,339,981.89	3,031,164,857.26
省外	174,576,341.00	129,398,900.82
合计	4,204,916,322.89	3,160,563,758.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41、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50,707.12	17,605,016.23
教育费附加	8,656,135.36	9,801,668.07
资源税	68,934,983.06	73,111,411.81
房产税	11,773,167.54	10,576,434.51
城镇土地使用税	6,440,129.58	6,501,693.59
车船使用税	70,314.82	66,298.54
印花税	3,366,361.62	2,525,795.78

水资源税	20,677,445.84	21,109,702.94
环境保护费	10,643,325.10	10,546,131.14
土地增值税	1,756,361.00	
耕地占用税	53,237.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70,748.00	6,538,455.35
合计	153,792,916.95	158,382,607.96

#### 42、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674,991.78	50,762,714.53
物料及修理费	6,043,719.17	6,738,779.42
办公及差旅费	1,500,196.78	1,357,942.31
业务招待费	2,736,457.95	3,083,562.62
折旧费	4,515,087.21	4,542,476.76
其他	3,968,552.56	3,750,902.13
合计	70,439,005.45	70,236,377.77

#### 43、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0,444,052.57	322,098,363.96
无形资产摊销	28,000,702.31	27,660,380.43
折旧费	13,022,569.40	14,427,858.47
办公及差旅费	15,895,219.36	17,310,190.53
物料消耗	7,139,226.69	7,472,442.55
运输装卸费	685,336.78	1,908,573.44
业务招待费	7,558,220.18	9,069,771.58
修理费	4,797,673.75	10,369,405.12
中介费	8,666,954.59	6,325,373.63
停工损失		101,202,144.04
其他	24,246,018.64	24,055,316.51
合计	530,455,974.27	541,899,820.26

#### 44、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73,437,033.84	41,406,225.45
合计	73,437,033.84	41,406,225.45

#### 45、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9,102,780.76	203,773,153.64
利息收入	-35,706,124.44	-57,046,136.68
金融业务手续费	25,864,803.11	7,365,662.50
其他财务费用	1,576,458.34	
合计	210,837,917.77	154,092,679.46

#### 46、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3,069,951.49	10,383,671.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66,448.38	447,274.28
其他补贴收益	20,776.59	4,346.33
合计	33,357,176.46	10,835,291.61

#### 47、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0,383,975.62	9,945,086.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6,286.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479,051.36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26,757.9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3,935,000.00	1,000,00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63,573,219.62	
因移交破产管理人而丧失控制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251,312,995.66	
合计	542,800,528.76	10,118,328.57

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0,782,700.00	-21,361,000.00
合计	-30,782,700.00	-21,361,000.00

49、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37,397.6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02,917.54	-5,914,366.1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07,632.30	-6,910,373.9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2,147,947.49	-12,824,740.09

50、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903,648.33	-999,247.4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559,085.06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6,462,733.39	-999,247.44

51、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00,971.67	17,612,381.74
合计	-1,100,971.67	17,612,381.74

52、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370,326.11	7,452,951.52	8,370,326.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370,326.11	7,452,951.52	8,370,326.1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625,738.80	13,093,465.80	5,625,738.80
确实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072,026.00		1,072,026.00
保险赔款收入	215,000.00		215,000.00
违约金罚款收入	4,155,645.33	3,763,695.41	4,155,645.33
其他	4,699,474.60	3,357,146.73	4,699,474.60
合计	24,138,210.84	27,667,259.46	24,138,210.84

53、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58,944.55	219,206.12	558,944.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58,944.55	219,206.12	558,944.5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23,000.00	
罚款及赔偿金	56,209,955.59	15,831,101.66	56,209,955.59
其他	332,343.40	22,882,462.41	332,343.40

合计	57,101,243.54	39,055,770.19	57,101,243.54
----	---------------	---------------	---------------

#### 54、 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4,171,055.72	137,937,599.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59,602.10	-5,161,287.25
合计	107,930,657.82	132,776,312.44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8,090,036.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5,689,047.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426,222.2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7,926,304.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321,868.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098,055.43
其他纳税调整减少影响	12,965,505.70
所得税费用	107,930,657.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36

#### 56、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5,706,124.44	49,158,636.68
补贴收入	38,962,138.67	13,107,136.80

经营性受限制的银行存款的减少	3,453,651.32	
其他	43,340,758.37	10,821,620.61
合计	121,462,672.80	73,087,394.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搬迁款	101,594,119.96	85,015,804.84
期间费用付现	28,393,737.52	28,928,217.21
经营性受限制的银行存款的增加	4,459,527.13	29,303,100.00
手续费及其他	63,912,397.17	88,741.87
合计	198,359,781.78	143,335,863.92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对郑新铁路的债权转让款	158,100,000.00	
合计	158,1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票据融资款	2,809,800,000.00	2,605,000,000.00
合计	2,809,800,000.00	2,60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票据融资款	3,034,900,000.00	2,218,500,000.00
融资租赁支出	71,099,817.95	17,700,000.00

其他融资费用	23,278,652.57	11,451,921.02
租赁负债付款额	3,191,829.00	
合计	3,132,470,299.52	2,247,651,92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360,159,378.68	217,786,370.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462,733.39	999,247.44
信用减值损失	12,147,947.49	12,824,740.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8,758,781.51	429,564,629.21
使用权资产摊销	7,436,757.03	1,633,428.60
无形资产摊销	28,547,238.65	27,660,380.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32,289.78	2,058,917.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0,971.67	-17,612,381.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11,381.56	-7,233,745.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782,700.00	21,361,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0,900,137.73	212,762,391.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2,800,528.76	-10,118,328.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34,533.12	-3,946,057.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74,931.02	-1,215,229.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66,175.70	49,896,336.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080,976.94	-164,203,755.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6,675,037.94	-528,252,497.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148,742.41	243,965,445.04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6,790,132.94	821,048,496.9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21,048,496.91	1,097,038,626.1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41,636.03	-275,990,129.2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116,286.50
其中: 郑新铁路	2,116,286.5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56,640.65
其中: 郑新铁路	250,295.48
上海郑煤	6,345.17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859,645.85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36,790,132.94	821,048,496.91
其中: 库存现金		143,067.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36,790,132.94	820,905,429.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790,132.94	821,048,496.9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9、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6,270,653.87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发生的售后租回业务，其标的资产的使用权与管理权没有发生改变，实质为以资产抵押取得融资。公司所销售（租回）的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判断，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并没有发生转移，因此不属于销售。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94,144,251.0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46,334,067.19	
合计	46,334,067.19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60、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6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研发支出

###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573,858.72	15,743,459.97
材料费	24,310,026.83	19,957,865.76
折旧及摊销费	2,064,004.36	157,008.62
委托研发费	6,105,692.43	3,885,620.09
其他	5,383,451.50	1,662,271.01
合计	73,437,033.84	41,406,225.4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3,437,033.84	41,406,225.45
资本化研发支出		

###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河南郑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7月1日	2,215,400	2	转让	交易合同、出资证明书	99,199.07	49		51,846,922.73	51,846,922.73	被投资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持续经营、交易、公开市场假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联合投资成立信息科技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联合曙光云计算、赛之安科技，发挥各自优势，合作筹建郑州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郑州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将建安分公司改制为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新设全资子公司，新公司设立后将承继建安分公司的资产、业务及人员等，建安分公司将予以注销。郑州煤电矿山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本公司自 2024 年 6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全资子公司郑州煤电物资供销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对其全资子公司进行股权改革的方案，同意对公司三级子公司上海郑煤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债权债务清理，清算后予以注销。2024 年 11 月 5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做出（2024）沪 0115 破 18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上海郑煤贸易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2024 年 11 月 11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做出（2024）沪 0115 破 181 号决定书，指定上海市嘉华律师事务所担任上海郑煤贸易有限公司管理人。上海郑煤贸易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向管理人移交了印鉴、财物、文件，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供销公司	河南	5000	河南	物流	100		设立
岚新能源	河南	500	河南	新能源	60		设立
永耀通信	河南	2,000	河南	通信用户 管线施工 等	100		设立
新郑煤电	河南	35000	河南	煤炭	51		合并
白坪煤业	河南	66000	河南	煤炭	100		合并
教学二矿	河南	10000	河南	煤炭	51		合并
博威招标	河南	100	河南	招标	20	60	设立
煤电宾馆	河南	1000	河南	服务	100		设立
爆破公司	河南	100	河南	服务	100		设立
祥隆地质	河南	1700	河南	施工	24.40	30.51	合并
恒泰治理	河南	500	河南	施工	100		合并
精煤能源	河南	4000	河南	煤炭	100		设立
郑州曙光	河南	10,000	河南	软件开发、 销售及信息 系统集成服 务等	51		设立
工程公司	河南	4000	河南	建设工程 施工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郑煤电	49	147,604,251.07		1,165,962,267.08
教学二矿	49	-59,856,638.86		106,652,736.1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郑煤电	13.92	19.79	33.71	6.07	3.84	9.91	16.69	18.72	35.41	10.14	4.27	14.41
教学二矿	2.74	0.05	2.79	0.35	0.26	0.61	4.35	0.20	4.55	0.80	0.26	1.0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郑煤电	15.00	3.01	3.01	1.08	15.63	3.63	3.63	1.12
教学二矿	0.10	-1.22	-1.22	-0.35	1.43	0.20	0.20	0.3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西复晟铝业有限公司	平陆县	平陆县	氧化铝的生产与销售	4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复晟铝业	复晟铝业
流动资产	1,445,909,498.87	1,127,850,234.57
非流动资产	1,198,185,407.66	1,255,467,163.81
资产合计	2,644,094,906.53	2,383,317,398.38
流动负债	965,712,069.55	1,306,526,027.46
非流动负债	13,087,663.53	132,620,362.98
负债合计	978,799,733.08	1,439,146,390.4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65,295,173.45	944,171,007.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66,118,069.38	377,668,403.18
调整事项	22,118,825.69	84,019,341.73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2,118,825.69	84,019,341.7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88,236,895.07	461,687,744.9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29,689,557.49	2,540,496,065.44
净利润	646,152,275.19	70,404,898.4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46,152,275.19	70,404,898.4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6,586,336.9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688,866.4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688,866.4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500,000.00			5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	40,832.00			19,920.00		20,912.00	与收益

益							相关
合计	3,540,832.00			519,920.00		3,020,912.00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500,000.00	9,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8,195,690.29	13,877,136.80
合计	38,695,690.29	23,477,136.80

##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 1-2 年内到期。

###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944,289,400.00	944,289,400.00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944,289,400.00	944,289,400.00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944,289,400.00	944,289,400.00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944,289,400.00	944,289,400.0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以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拟编制财务报告所涉及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亚评报字(2025)第15号)进行定性以及定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有限责任	597,947.37	46.46	46.4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郑州市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九、3（1）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九、3（2）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复晟铝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郑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新郑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龙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商丘中亚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锦源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高瑞电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万合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母公司的分公司
上海新豫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心加油站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省三软煤层开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郑煤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培训等服务	3,419.02	3,424.95
河南万合机械有限公司	修理	5,682.91	4,246.11
河南锦源建设有限公司	修理	311.25	25.69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	51.77	55.75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高瑞电力有限公司	试验检验服务	131.66	51.38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高瑞电力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00.68	131.19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电力	598.61	7,227.03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材料	15.65	4,276.83
河南万合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11,733.82	4,337.11
河南万合机械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24.34
河南锦源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2,601.98	25,169.44
上海新豫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设备	1,937.32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心加油站	购买燃油	1,686.89	
河南省三软煤层开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技术、培训等服务	798.17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政府补助	3,003.60	
合计		52,173.33	49,069.8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材料及设备	7,548.43	7,977.43
河南万合机械有限公司	出售材料及设备	4,386.65	2,443.25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新郑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材料及设备	1,849.46	1,087.98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出售材料及设备	10,456.50	12,462.34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通讯、餐饮住宿等服务	1,749.15	1,463.01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提供通讯、餐饮住宿等服务	436.64	320.75
河南锦源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通讯、餐饮住宿等服务	201.01	132.85
河南万合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通讯、餐饮住宿等服务	18.79	75.81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	2,002.61	960.46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	2,094.84	2,186.66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新郑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原煤	133,778.88	114,558.61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新郑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代销服务	1,465.08	1,095.18
河南锦源建设有限公司	转供电、供水、供暖等	671.15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供电、供水、供暖等	387.31	
河南郑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铁路运费	560.55	
河南郑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47.91	
合计		167,954.96	144,764.3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郑煤集团	郑州煤电	其他资产托管	2024.1.1	2024.12.31	市场价	55.84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郑煤集团与本公司签订了《设备委托代管协议书》，代管郑煤集团设备 1781 台，2024 年度郑煤集团向本公司支付代管费 55.84 万元。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郑煤集团及其关联方	专项设备	4,460.39	3,057.68
郑煤集团及其关联方	房屋	173.02	116.50
合计		4,633.41	3,174.1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煤集团及其关联方	专项设备及房屋	1,091.29	1,221.61
合计		1,091.29	1,221.6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郑煤电	10,000.00	2023-10	2026-10	否
白坪煤业	15,000.00	2024-07	2027-07	否
合计	25,0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煤集团	24,800.00	2024-10	2025-11	否
郑煤集团	8,000.00	2024-10	2025-09	否
郑煤集团	35,000.00	2024-05	2030-05	否

郑煤集团	18,800.00	2024-06	2025-06	否
白坪煤业	3,600.00	2024-09	2025-09	否
合计	90,2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九届五次董事会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详见公司编号为临 2022-053 和临 2023-004 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在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新郑煤电与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售后回租的方式，共进行了两次联合融资租赁业务（合同签订时间分别为 2023 年 10 月、2025 年 2 月），合同约定的融资总金额共计 1.50 亿元，期限为 36 个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郑煤电已收到融资租赁款 1.00 亿元，融资租赁余额为 0.47 亿元。

根据公司九届十七次董事会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详见公司编号为临 2024-028 和临 2024-035 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在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白坪煤业与上海歆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合同签订时间为 2024 年 7 月），合同约定的融资总金额共计 1.50 亿元，期限为 36 个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白坪煤业已收到融资租赁款 1.50 亿元，融资租赁余额为 1.38 亿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44.21	723.6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杨河煤业有限公司	451,149,202.56	60,031,327.12	406,027,826.21	53,559,063.17

应收账款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新郑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373,640,343.06	19,144,928.13	374,524,578.44	18,728,907.22
应收账款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龙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50,122,363.14	50,040,708.68	50,124,690.50	50,041,529.70
应收账款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商丘中亚化工有限公司	18,765,009.39	18,765,009.39	19,106,562.01	19,106,562.01
应收账款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278,173,262.71	37,523,267.44	224,488,708.54	29,421,345.16
应收账款	河南郑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58,634.29	61,931.71		
债权投资	河南郑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51,9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郑煤贸易有限公司	130,392,221.73	130,392,221.73		
合计		1,454,301,036.88	315,959,394.20	1,074,272,365.70	170,857,407.2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锦源建设有限公司	89,933,375.40	94,942,803.77
应付账款	河南万合机械有限公司	52,854,444.81	19,331,685.75
应付账款	郑州煤炭工业（集	2,909,996.59	1,574,992.59

	团)高瑞电力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上海新豫贸易有限公司	11,491,303.84	
应付账款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心加油站	4,437,423.13	
应付账款	河南省三软煤层开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976,020.00	
其他应付款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49,987.17	4,976,288.49
合计		167,452,550.94	120,825,770.60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已全部抵销。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保证或担保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除附注十四、5(4)之外，无其他担保情况。

为非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无。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抵押情况：除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外，无其他抵押情况。

(2)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561,107,420.08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和提供的主要劳务类型为基础，本公司将经营业务划分为 5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煤炭、物资流通、铁路运输、建筑施工、其他。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

本公司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	物资流通	铁路运输	建筑施工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76,381.68	112,912.79	8,435.87	18,075.93	8,371.63	103,686.27	420,491.63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75,667.25	25,450.94	8,435.87	3,834.95	7,102.62		420,491.63
分部间交易收入	714.43	87,461.85	-	14,240.98	1,269.01	103,686.27	
营业成本	283,396.88	104,391.98	7,214.53	18,453.38	6,100.40	103,500.79	316,056.38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22,386.30						22,386.30
信用减值损失	120.41	-253.65	-382.99	-357.13	-341.43		-1,214.79
资产减值损失	-2,778.16	-504.14			-363.97		-3,646.27
折旧费和摊销费	48,544.60	424.10	1,216.56	355.40	376.85		50,917.51
利润总额	26,531.87	26,916.34	-659.09	-4,292.30	-1,687.82		46,809.00
所得税费用	10,140.58	534.07		170.05	32.16	83.79	10,793.07
净利润（净亏损）	16,391.30	26,382.27	-659.09	-4,462.35	-1,719.98	-83.79	36,015.94
资产总额	1,451,085.60	144,888.28	54,761.58	30,470.07	18,528.70	303,364.03	1,396,370.20
负债总额	952,572.12	124,039.83	57,352.83	33,414.40	47,485.85	134,659.94	1,080,205.0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6,713,558.50	141,426,418.47
1 年以内小计	76,713,558.50	141,426,418.47
1 至 2 年	14,203,482.22	31,273,865.94
2 至 3 年	11,363,907.98	85,131,061.2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81,604,054.57	79,057,165.60
4 至 5 年	78,422,494.60	37,812,148.21
5 年以上	117,838,967.28	90,989,926.91
合计	380,146,465.15	465,690,586.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6,574,816.86	46.45	159,705,674.20	90.45	16,869,142.66	180,850,373.77	38.83	162,895,762.01	90.07	17,954,611.7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571,648.29	53.55	108,489,343.82	53.29	95,082,304.47	284,840,212.65	61.17	109,316,826.05	38.38	175,523,386.60
其中：										
账龄组合	202,115,508.75	53.17	108,489,343.82	53.68	93,626,164.93	267,942,434.11	57.54	109,316,826.05	40.80	158,625,608.06
低风险组合	1,456,139.54	0.38			1,456,139.54	16,897,778.54	3.63			16,897,778.54
合计	380,146,465.15	/	268,195,018.02	/	111,951,447.13	465,690,586.42	/	272,212,588.06	/	193,477,998.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客商 A	109,430,268.39	98,487,241.55	90.00	客户关停, 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客商 B	47,716,836.29	42,945,152.66	90.00	客户关停, 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客商 C	10,851,237.12	9,766,113.41	90.00	客户破产重整
客商 D	3,241,616.75	3,241,616.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商 F	1,600,656.00	1,600,6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商 G	1,076,475.20	1,076,475.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商 H	969,308.48	900,000.00	92.85	客户破产重整
其他客户	1,688,418.63	1,688,418.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6,574,816.86	159,705,674.20	90.4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5,944,335.12	3,797,216.77	5.00
1 至 2 年	13,555,987.91	1,355,598.78	10.00
2 至 3 年	11,363,907.98	3,409,172.40	30.00
3 至 4 年	608,024.56	304,012.29	50.00
4 至 5 年	2,039,819.19	1,019,909.59	50.00
5 年以上	98,603,433.99	98,603,433.99	100.00
合计	202,115,508.75	108,489,343.82	53.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低风险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子公司款项	1,456,139.54		
合计	1,456,139.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62,895,762.01	6,576,025.59	9,766,113.40			159,705,674.20
组合计提	109,316,826.05	2,946,341.29			3,773,823.52	108,489,343.82
合计	272,212,588.06	9,522,366.88	9,766,113.40		3,773,823.52	268,195,018.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客商 C	9,766,113.40	收回欠款	银行存款	依据预计可收回金额按照 90% 单项计提坏账
合计	9,766,113.40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9,430,268.39		109,430,268.39	28.79	98,487,241.55
第二名	47,716,836.29		47,716,836.29	12.55	42,945,152.66
第三名	32,899,443.78		32,899,443.78	8.65	2,095,563.43
第四名	30,803,121.03		30,803,121.03	8.10	3,763,214.83
第五名	24,368,474.10		24,368,474.10	6.41	24,368,474.10

合计	245,218,143.59		245,218,143.59	64.50	171,659,646.57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0,149,727.75
其他应收款	1,011,401,748.28	1,464,300,359.25
合计	1,011,401,748.28	1,804,450,087.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省新郑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310,569,727.75
郑煤集团（登封）教学二矿有限公司		29,580,000.00
合计		340,149,727.75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63,484,058.30	1,439,027,323.88
1 年以内小计	963,484,058.30	1,439,027,323.88
1 至 2 年	7,789,836.33	5,738,712.42
2 至 3 年	4,259,588.59	4,036,512.6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504,345.62	2,510,728.05
4 至 5 年	22,843,955.51	5,171,311.54
5 年以上	36,332,825.49	31,816,245.26
合计	1,038,214,609.84	1,488,300,833.75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1,021,368,517.54	1,473,544,059.00
保证金	501,500.00	501,500.00
备用金及其他	16,344,592.30	14,255,274.75
合计	1,038,214,609.84	1,488,300,833.75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1,396,552.23	1,686,115.03	917,807.24	24,000,474.5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52,584.76	1,223,207.49	375,263.55	3,151,055.8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71,917.56			71,917.56
其他变动	266,751.18			266,751.18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2,610,468.25	2,909,322.52	1,293,070.79	26,812,861.5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603,922.27	1,598,471.04				4,202,393.31
组合计提	21,396,552.23	1,552,584.76		71,917.56	266,751.18	22,610,468.25
合计	24,000,474.50	3,151,055.80		71,917.56	266,751.18	26,812,861.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1,917.5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东风电厂核销死亡职工其他应收款 71,917.56 元。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84,040,000.00	85.15	内部单位借款、质保金	1 年以内	
第二名	40,198,757.84	3.87	内部单位借款、电费	1 年以内	
第三名	25,895,631.70	2.49	代收款	1 年以内	
第四名	17,150,272.50	1.65	内部单位借款	1 至 5 年、5 年以上	
第五名	6,301,639.82	0.61	代垫款	1 年以内	315,081.99
合计	973,586,301.86	93.77	/	/	315,081.99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28,980,924.93		1,728,980,924.93	1,719,386,924.93		1,719,386,924.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88,236,895.07		688,236,895.07	461,687,744.91		461,687,744.91
合计	2,417,217,820.00		2,417,217,820.00	2,181,074,669.84		2,181,074,669.8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供销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永耀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岚新能源	3,000,000.00						3,000,000.00	
郑新铁路	51,000,000.00			2,000,000.00		49,000,000.00		
新郑煤电	493,674,924.68						493,674,924.68	
白坪煤业	857,471,869.64						857,471,869.64	
教学二矿	209,913,117.60						209,913,117.60	
博威招标	200,000.00						200,000.00	
煤电宾馆	10,000,000.00						10,000,000.00	
爆破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祥隆地质	3,837,565.88						3,837,565.88	
恒泰治理	19,289,447.13						19,289,447.13	
精煤能源			40,000,000.00				40,000,000.00	
郑州曙光			15,300,000.00				15,300,000.00	
矿山工程			5,294,000.00				5,294,000.00	
合计	1,719,386,924.93		60,594,000.00	2,000,000.00		49,000,000.00	1,728,980,924.9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山西复晟铝业有限公司	461,687,744.91			225,644,561.36		904,588.80				688,236,895.07	
河南郑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49,000,000.00		
小计	461,687,744.91			176,644,561.36		904,588.80			49,000,000.00	688,236,895.07	
合计	461,687,744.91			176,644,561.36		904,588.80			49,000,000.00	688,236,895.07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48,247,688.57	3,647,591,479.73	3,941,579,409.69	3,655,622,497.72
其他业务	230,073,142.92	75,275,404.44	208,628,305.48	71,772,508.03
合计	3,978,320,831.49	3,722,866,884.17	4,150,207,715.17	3,727,395,005.75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煤炭	3,642,801,879.46	3,554,724,463.67
铁路运输	72,753,502.10	64,855,372.05
建筑工程	32,692,307.01	28,011,644.01
其他	230,073,142.92	75,275,404.44
合计	3,978,320,831.49	3,722,866,884.17
按经营地区分类		
省内	3,803,744,490.49	3,552,511,533.90
省外	174,576,341.00	170,355,350.27
合计	3,978,320,831.49	3,722,866,884.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58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5,644,561.36	9,945,086.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6,286.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479,051.36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29,239,899.22	45,525,086.47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1,783,47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648,830.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479,051.3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766,113.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3,935,000.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80,918,573.94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2,279,30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738,228.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48.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522,063.16	
合计	249,158,279.1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3	0.2320	0.23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	0.0275	0.027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余乐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